

公司代码：688300

公司简称：联瑞新材

江苏联瑞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半年度报告

NOVORAY 联瑞

重要提示

一、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二、 重大风险提示

公司可能面临的风险已在本报告“第四节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中详细描述，敬请投资者查阅。

三、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四、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五、公司负责人李晓冬、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松周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范莉声明：保证半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六、经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无。

七、是否存在公司治理特殊安排等重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八、前瞻性陈述的风险声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所涉及的公司未来计划、发展战略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性承诺，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九、是否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否

十、是否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否

十一、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目录

第一节	释义.....	4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5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9
第四节	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	18
第五节	重要事项.....	25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44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53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53
第九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54
第十节	财务报告.....	55
第十一节	备查文件目录.....	147

第一节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常用词语释义		
联瑞新材、公司、本公司、母公司	指	江苏联瑞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硅微粉厂	指	江苏省东海硅微粉厂，公司股东
生益科技	指	广东生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股东
工投投资	指	连云港市工投集团产业投资有限公司，公司股东
湛江中广	指	湛江中广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公司股东
物流园投资	指	江苏连云港国际物流园投资有限公司，公司股东
中和春生	指	苏州中和春生三号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公司股东
金灿投资	指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金灿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公司股东
中投勤奋	指	珠海市中投勤奋壹号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合伙），公司股东
锦狮投资	指	上海锦狮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公司股东
厚益资管	指	上海厚益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公司股东
硅微粉	指	硅微粉是以结晶石英、熔融石英等为原料，经研磨、精密分级、除杂等多道工序加工而成的二氧化硅粉体材料，具有高耐热、高绝缘、低线性膨胀系数和导热性好等性能
氧化铝粉	指	氧化铝粉是以氧化铝为原料，经研磨、精密分级、除杂等多道工序加工而成的三氧化二铝粉体材料，具有高导热、低线性膨胀系数等性能
球形度	指	球形度的大小直接影响了颗粒的流动性和堆积性能，球形度越接近于 1，颗粒越接近于球体
球化率	指	球化率表示产品中球形颗粒所占比例，球化率越高，球形硅微粉产品在半导体封装材料的填充性能越好
磁性异物	指	磁性异物指颗粒中的磁性物质，磁性异物越少，杂质元素含量越低，SiO ₂ 的含量越高，产品纯度越好
SiO ₂	指	二氧化硅的化学分子式
封装	指	将半导体元器件及其他构成要素在框架或基板上布置、固定及连接，引出接线端子，并通过可塑性绝缘介质灌封固定，构成整体立体结构的工艺
覆铜板、CCL	指	Copper Clad Laminate，中文名称为覆铜板，将玻璃纤维布或其它增强材料浸以树脂基体，一面或双面覆以铜箔并经热压而制成的一种电子基础材料
环氧塑封料、EMC	指	Epoxy Molding Compound，中文名称为环氧塑封料，是由环氧树脂为基体树脂，以高性能酚醛树脂为固化剂，加入硅微粉等为填料，以及添加多种助剂混配而成的封装材料
QFP	指	Plastic Quad Flat Package，中文名称为方型扁平式封装技术，该技术实现的 CPU 芯片引脚之间距离很小，管脚很细，通常适用于大规模或超大规模集成电路的封装
APG	指	Automatic Pressure Gelating Technique，中文名称为液态环氧树脂自动压力凝胶技术，是一种使环氧树脂快速成型的工艺技术

CTE	指	Coefficient of Thermal Expansion, 中文名称为热膨胀系数, 是指物体由于温度改变而存在的胀缩现象
集成电路、IC	指	Integrated Circuit, 中文名称为集成电路, 在半导体基板上, 利用氧化、蚀刻、扩散等方法, 将众多电子电路组成各式二极管、晶体管等电子组件, 做在一个微小面积上, 以完成某一特定逻辑功能, 达成预先设定好的电路功能要求的电路系统
5G	指	第五代通信技术, 主要特点是波长为毫米级、超宽带、超高速、超低延时
芯片	指	内含集成电路的半导体基片, 是集成电路的物理载体
HDI	指	High Density Interconnection, HDI 基板的中文名称为高密度互联印制电路板, 是使用微盲埋孔技术的一种线路分布密度比较高的电路板
α 射线	指	放射性物质所放出的 α 粒子流, 由于带电, 它所到之处很容易引起电离, 集成电路封装用中的 α 射线来自 U、Th 等放射性元素, 会导致电路 (通常是记忆存储装置) 发生软错误, 填料中放射性元素铀 (U)、钍 (Th) 等 (主要是 U) 含量需控制在 1ppb 以下
软错误	指	RAM (Random Access Memory, 随机存取存储器) 中非由硬错误引起的位翻转, 导致电路不能正常运转, 在断电重启后可消失
本报告期、报告期	指	2020 年 1 月 1 日-2020 年 6 月 30 日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万元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基本情况

公司的中文名称	江苏联瑞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联瑞新材
公司的外文名称	Novoray Corporation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	Novoray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李晓冬
公司注册地址	江苏省连云港市海州区新浦经济开发区
公司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222346
公司办公地址	江苏省连云港市海州区新浦经济开发区
公司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222346
公司网址	http://www.novoray.com
电子信箱	novoinfo@novoray.com
报告期内变更情况查询索引	/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信息披露境内代表)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柏林	王小红
联系地址	江苏省连云港市海州区新浦经济开发区	江苏省连云港市海州区新浦经济开发区
电话	0518-85703939	0518-85703939

传真	0518-85846111	0518-85846111
电子信箱	novoinfo@novoray.com	novoinfo@novoray.com

三、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变更情况简介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报纸名称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
登载半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的网址	www.sse.com.cn
公司半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报告期内变更情况查询索引	/

四、公司股票/存托凭证简况

(一) 公司股票简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及板块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	联瑞新材	688300	不适用

(二) 公司存托凭证简况

□适用 √不适用

五、其他有关资料

□适用 √不适用

六、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 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本报告期 (1-6月)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 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170,771,351.95	145,372,173.05	17.4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2,766,354.50	35,194,027.11	21.5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 损益的净利润	38,191,728.50	33,116,730.50	15.3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1,347,590.38	36,745,988.09	39.74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 年度末增减(%)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895,897,941.08	896,148,961.89	-0.03
总资产	994,466,444.27	1,023,726,519.19	-2.86

(二) 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本报告期 (1-6月)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 同期增减(%)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50	0.55	-9.09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50	0.55	-9.0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 (元/股)	0.44	0.51	-13.7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4.70%	10.68%	减少5.98个百分点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 收益率(%)	4.20%	10.05%	减少5.85个百分点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5.79%	4.32%	增加1.47个百分点

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20 年公司营业收入同比增长 17.47%，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同比增长 21.52%、15.32%，主要原因为：2020 年度受益于下游客户对球形粉及球形氧化铝等高端产品的需求量增加，产品销量较上年同期增长所致。同时受销售的产品结构的影响，球形粉及球形氧化铝等高端产品销售占比增长。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增长 39.74%，主要原因系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增长，及报告期内销售收入增长导致销售回款增加所致。

基本每股收益 0.50 元/股，比上年同期减少 9.09%，主要系总股本增长 33.33%所致。

七、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八、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金额	附注（如适用）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4,000.00	七、73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 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 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 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 的政府补助除外	1,489,973.32	七、67 和七、74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 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 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 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 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 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 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		

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490,695.38	七、74 和七、75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4,380,837.35	七、68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所得税影响额	-809,489.29	
合计	4,574,626.00	

九、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一、报告期内公司所从事的主要业务、经营模式及行业情况说明

（一）主要业务、主要产品及服务情况

1、主要业务

公司主要业务涉及非金属矿物粉体材料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主要产品为结晶硅微粉、熔融硅微粉、球形硅微粉、球形氧化铝粉以及相对应的改性产品和客户需要特殊设计处理的其他粉体材料。根据公司营业执照，公司主营业务为硅微粉及其制品的设计开发、制造；电子粉体材料、非金属材料、新型金属材料、其他粉体新材料及其制品的设计开发、制造；经营本企业自产产品及技术的出口业务；经营本企业生产、科研所需的原辅材料、仪器仪表、机械设备、零配件及技术的进口业务，但国家限定公司经营和国家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

2、主要产品及服务情况

公司主要产品包括结晶硅微粉、熔融硅微粉、球形硅微粉和球形氧化铝粉。公司在“努力成为客户始终信赖的合作伙伴为愿景”的指引下，紧紧围绕行业发展趋势，以客户需求为原动力，经过持续多年的研发投入和技术积累，在硅微粉和球形氧化铝粉领域已具有行业一流的技术水平，产品销售至行业领先的封装材料、覆铜板、导热界面材料、胶黏剂等领域客户，得到了国内外客户的信赖，品牌影响力显著提升。

（二）主要经营模式

采购模式：公司通过科学的管理制度的构建和决策流程的运用来确保采购目标和效率的实现。在制度上，公司通过以质量管理体系为核心，完善供应商的导入以及持续改善等制度，特别是针对矿业原料行业的特点，质量管控前移，和供应商建立伙伴关系，由采购部对采购工作实行统一管理。主要采取以销定购的采购模式，即按照客户订单采购原材料，同时公司会根据市场情况储备合理库存；公司对供应商执行严格的审核标准，确保采购工作的高效运行。采购部根据供应商的规模、供应半径、订单反应时间、供应产品质量保证能力、环境安全控制能力、资信程序等进行评价，编制合格供应商名录，并对供应商业绩定期评价，建立相关档案。公司认真甄选合格供应商，定期复核采购情况，价格和数量随市场价格和订单而定。

生产模式：公司围绕“及时提供满足客户需求的产品和服务并持续改进”的质量方针，坚持使用行业一流的设备制造产品、注重现场管理的持续改善、长抓不懈员工素养提升、始终保持质量上的高标准，建设了行业一流的智能化生产线，已通过 ISO19001、ISO14001 认证，获批江苏省安全生产 2 级标准化认证，IATF16949 体系认证自 2019 年 5 月开始启动，于 2020 年 7 月份通过现场审核。采取“以销定产”的生产模式，公司提前对接下游客户的应用需求，根据客户需求规划设计产品，使之适应不同行业甚至不同客户的需求，为客户提供性能优异的产品，以此与客户建立长期稳定的信赖合作关系。

销售模式：公司始终坚持以市场为导向，以客户为中心，快速响应客户需求，持续优化配置资源服务客户。采用直销为主、经销为辅的销售模式，针对不同领域客户的需求，设计、建立专业化的技术服务和营销队伍。经过多年发展，形成专业、规范、有序、完善的营销体系。客户遍布中国大陆、中国台湾、日本、韩国、欧洲和东南亚等国家和地区。同时，公司立足长远，建立梯队，通过持续专业化的培训，持续提升各部门人员的专业化水平，力争让客户第一时间准确了解公司和产品，快速准确识别客户需求并推荐有竞争力的产品和解决方案，为后续深度做好市场营销、做强做大公司产品、与客户建立长期信赖的合作关系奠定良好的基础。

（三）所处行业情况

1、行业的发展阶段、基本特点、主要技术门槛

近年来我国非金属粉体材料得到了较快的发展，技术提升快速，产量稳定增长，产品类别逐渐增多，随着材料行业的技术进步，以添加填料为方向的复合材料的发展愈加快速，因而非金属粉体行业整体呈现增长的趋势。

本公司以硅微粉、球形氧化铝粉为核心产品的无机填料，应用于覆铜板、环氧塑封料、电工绝缘材料、导热界面材料、胶粘剂、陶瓷、涂料等领域，属于在消费电子、汽车工业、航空航天、国防军工、风力发电等行业所需的关键性材料中的尖端机能材料。

日本主要有 Tatsumori、Denka、雅都马等公司生产硅微粉和球形氧化铝粉，是此类产品的主要出口国。目前我国能够生产球形硅微粉、超细硅微粉或者球形氧化铝粉的企业数量较少，主要分布于江苏、浙江和四川等地，行业整体技术水平与日本生产商相比，还有较大提升空间。

以硅微粉和球形氧化铝粉为代表的无机粉体填料具有高耐热、高绝缘、低线性膨胀系数、导热性好、介电常数和介电损耗低等优良特性，可以显著改善下游产品的相关性能，如提高散热性、降低线性膨胀系数、提高机械强度等，在覆铜板、环氧塑封料、电工绝缘材料、胶粘剂等各主要应用领域都因上述一项或多项优良特性发挥着功能填料的作用，具有相近的功能应用点，但不同应用领域对于填料的性能需求和侧重点仍存在一定的差异，对产品的技术指标也有着不同的要求。如覆铜板和环氧塑封料领域较为关注填料在降低线性膨胀系数、改善电性能、提高导热性、增强绝缘性、减少放射性元素干扰等方面的功能，对填料在颗粒设计、粒形控制、杂质含量降低、超细粒子精确切割、粒度基配以及放射性元素控制等方面愈加具有严格要求；电工绝缘料领域通常根据电工绝缘制品特点及其生产工艺的要求选用平均粒径为 5 微米-25 微米之间的单一规格产品，并对产品白度、粒度分布、沉降等有较高要求；导热界面材料和胶粘剂领域关注填料在提高导热系数、降低应力和提高机械强度方面的功能，对填料外观、粒度分布要求较高，并且通常采用平均粒径为 0.1 微米-100 微米之间的不同粒度产品进行复配使用。公司产品在下游各主要应用领域均发挥功能性填料的作用，具有相近的功能应用点，但各应用领域对其具体的功能需求及侧重点有所差异，从该角度看，其各项功能应用领域又有所不同。

2、公司所处的行业地位分析及其变化情况

在科技进步和产业升级的带动下，特别是近年来国家加大关键核心材料自主研发，加强国产替代的推动下，受益于覆铜板、环氧塑封料、导热界面材料等下游行业的蓬勃发展，我国电子级硅微粉和球形氧化铝粉产业走上了高速发展的快车道。公司从事电子级填料研发生产的团队伴随行业发展一路成长，积累了 30 余年的研发和生产管理经验，突破多项核心关键技术，掌握了多种类型中高端产品的研发和生产能力，并与众多国内外知名客户建立了合作关系，其中部分产品成功打破了日本等发达国家的技术封锁和市场垄断，不仅实现了进口替代，而且产品返销日韩等国家。

以球形硅微粉和球形氧化铝粉为代表的尖端填料产品是大规模集成电路封装及基板等高端电子信息产品的必备关键材料，代表着未来发展方向，公司必须抓住机遇，抢占市场先机，提高产品的市场占有率，从而进一步提升公司整体的市场竞争力和影响力。近年来公司不仅加大技术研发投入，持续加强产学研用合作，而且高强度投入资金建设智能化生产线和进行技术改造，生产效率大幅提高，品质稳定性持续提升；不仅大力引进、开发新技术，而且持续培训员工，员工技能提升明显，员工满意度持续向好，确保公司继续保持行业领先地位。

3、报告期内行业的发展情况和未来发展趋势

虽然年初受到疫情影响，汽车等销售下滑带来的汽车电子以及相关需求减少导致的对应填料需求有所降低，但是受到防疫需求的检测设备的需求增加、居家办公学习等带来的消费类电子材

料增长、5G 材料国产化需求增加以及国外复工延迟导致的出口增长影响，用于封装电子、覆铜板、导热材料等需求的球形硅微粉、球形氧化铝粉有了较为明显的增长。

受国家“两新一高”政策支持，下半年各个行业逐步复苏，特别是在国家集成电路政策的支持下，带动国内下游封装行业、覆铜板、导热界面材料逐步复苏，以及电工、胶黏剂行业、汽车电子等行业的销售好转，加上国外同行受疫情影响复工效率不高而导致的订单转移，预计销售情况较上半年向好。随着人工智能、5G 通讯、物联网、大数据、云计算等迅猛发展，大规模、超大规模集成电路对硅微粉以及球形氧化铝粉性能和指标的要求也越来越高，作为国内填料行业少数能够生产高端硅微粉和球形氧化铝粉的厂家之一，公司已在行业中形成较高的知名度，凭借出色的技术及产品质量优势，具备较强的竞争优势与较高的市场占有率。

二、核心技术与研发进展

1. 核心技术及其先进性以及报告期内的变化情况

通过持续 30 多年的研发经验和技術积累，公司拥有在硅微粉和球形氧化铝粉领域独立自主的系统化知识产权，在该领域具有行业领先的技术水平，得到了国内外知名客户的认可，品牌影响力显著。公司通过实践探索掌握了原料优选及配方、高效研磨、大颗粒控制、混合复配、表面改性、高温球化和自动化装备设计组装等核心技术，使公司保持了较强的核心竞争力，尤其是高温球化技术，成功突破了利用火焰法高温制备电子级球形硅微粉的防粘壁、防积炭、防粘聚、粒度调控等关键工艺技术，产品的球形度、球化率、磁性异物等关键指标达到了国际领先水平，打破了日本等国家对电子级球形硅微粉产品的垄断，实现了同类产品的进口替代并返销日韩等国家。

报告期内公司产品研发投入同比增长 57.64%。低 α 射线 (Low α) 产品通过下游行业领先客户的认证，并实现小批量交货；球形氧化铝产品持续优化，导热行业领先客户采购占比快速提升，多种满足客户特定需求的产品持续推出。

2. 报告期内获得的研发成果

(1) 获授的专利

2020 年上半年度，公司获授权专利 4 项，其中实用新型专利 3 项，外观设计专利 1 项。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专利名称	类型	证书号	专利号	授权日期
1	一种振动筛网张紧装置	实用新型	第 10327242 号	ZL 2019 2 0985192.4	2020-4-17
2	一种用于粘结震动筛网的打胶装置	实用新型	第 10326712 号	ZL 2019 2 0985200.5	2020-4-17
3	一种用于硅微粉粉体输送的螺旋给料装置	实用新型	第 10727365 号	ZL 2019 2 1115574.8	2020-6-12
4	包装袋（球形氧化铝）	外观设计	第 5577455 号	ZL 2019 3 0398751.7	2020-1-14

(2) 获得重要奖项

2020 年 4 月，公司被市政府评为“连云港市科技创新二十强企业”。

3. 研发投入情况表

单位：元

本期费用化研发投入	9,890,320.29
-----------	--------------

本期资本化研发投入	-
研发投入合计	9,890,320.29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比例 (%)	5.79%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比重 (%)	-

4. 在研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预计总投资规模	本期投入金额	累计投入金额	进展或阶段性成果	拟达到目标	技术水平	具体应用前景
1	高导热环氧模塑料用球形氧化铝开发	6,000,000.00	227,790.61	227,790.61	基础研究阶段	为解决高导热环氧模塑料用氧化铝使用时导热率低、机械性能差等问题,通过优选原料和改性剂,并设计合理的改性工艺,突破高导热环氧模塑料用球形氧化铝产品生产过程中球化、去杂、分级、复配、表面改性等工艺技术难题,实现球形度高、导热率高、粒度分布合理、改性效果好的球形氧化铝产品的规模化生产。	国内领先	能源模组、功率器件的封装
2	5G 高频基板用球形硅微粉研发	4,950,000.00	1,510,066.14	3,932,248.46	部分产品批量生产	为满足 5G 高频基板对 Low Dk (低介电常数)、Low Df (低介质损耗)、高填充和高可靠填料的需求,进一步研究优化球化、分级、表面改性等工艺技术,开发出 5G 高频基板用球形硅微粉。	国际先进	5G 通信设备、基站、雷达、航空航天等领域
3	Low α 球形硅微粉研发	7,250,000.00	1,747,528.27	4,505,052.29	部分产品小批量试制	针对球形硅微粉含有的微量放射性元素会发出 α 射线,容易导致处理器、存储器等高端芯片工作时发生软错误的问题,研究并掌握原料优选、工装设计、环境控制等方面的放射性元素控制关键技术,实现低 α 射线 (Low α) 球形硅微粉的规模化生产。	国际先进	微处理器、高速内存等先进半导体领域

4	高端 IC 载板 亚微米球形 硅微粉研发	4,010,000.00	826,087.33	2,299,431.25	部分产品小 批量试制	为满足高端 IC 载板对亚微米球形硅微粉低比表面积、小粒径、高纯度、易分散的需求,突破原料配方技术,研究改进进料系统、球化炉、收集系统等装备设计,实现高端 IC 载板用系列化亚微米球形硅微粉的规模化生产。	国际 先进	CPU、南北桥芯片、存储芯片、通讯芯片等
5	无卤覆铜板 用低杂质氢 氧化铝开发	1,700,000.00	103,567.38	847,790.60	样品试制阶 段	为解决无卤覆铜板对氢氧化铝材料阻燃性、耐热性、低杂质的要求,通过优选低钠氢氧化铝原料,研究掌握高温气流粉碎与改性工艺技术,实现低杂质、窄分布、高耐热无卤覆铜板用氢氧化铝的规模化生产。	国内 领先	智能手机、可穿戴设备、通信设备、医疗器械等领域
6	电子级中空 玻璃微珠研 发	2,000,000.00	727,052.77	727,052.77	基础研究阶 段	针对电子级中空玻璃微珠应用要求,设计并优化电子级中空玻璃微球的制备,根据相关产品的纯度、球形度、均一性等关键表征技术,设计出一条适合于产业化的工艺路线,实现电子级中空玻璃微珠的规模化生产。	国内 领先	电子行业、建筑材料、轻质塑料、航天航海部件等。
7	高导热铝基 板用低杂质 氧化铝微粉 研发	890,000.00	603,714.93	1,448,650.01	项目结题	为满足汽车照明系统等对高导热铝基板耐电压特性越来越严苛的要求,研究掌握氧化铝原料特性,针对性地开发提纯、分级等工艺技术,降低氧化铝微粉中的金属异物、有害离子等杂质含量,实现高导热铝基板用低杂质氧化铝微粉的规模化生产。	国际 先进	5G 通信设备、基站、雷达等领域
8	HDI 基板用 超细粉体表	1,910,000.00	1,027,025.61	2,595,249.67	项目结题	为满足 HDI 基板超薄、低 CTE、耐离子迁移等要求,在现有工艺技术基础上进	国内 领先	智能手机、平板电脑、航空

	面改性技术开发					一步研究超细粉体的改性装备、配方和工艺,突破表面改性超细粉体产品的表征技术,开发出低 Cut 点、高分散、低离子含量表面改性超细硅微粉的自动化连续生产技术。		电子等领域
9	5G 高频高速高纯熔融硅微粉研发项目	3,000,000.00	1,828,272.79	2,244,394.55	部分产品批量生产	研发适用于高频 PTFE (聚四氟乙烯)、PCH (聚碳氢树脂) 等树脂体系基板的高纯熔融硅微粉。通过研究优选熔融石英原料和开发无污染粉碎技术,研究偶联剂选型及其复配技术、优化表面处理工艺等,提高熔融硅微粉纯度,实现粒度调控,提升其与树脂体系的相容性及粘接性,满足 5G 高频基板的使用要求。	国内领先	5G 通信设备、基站、航空航天等领域
10	新能源汽车用低钠球形氧化铝研发	5,170,000.00	1,082,345.07	3,150,407.00	部分产品批量生产	为满足导热界面材料向高填充、高导热、轻薄化和高可靠方向发展,通过优选原料和设计合理的工艺路线,突破低钠球形氧化铝生产过程球化、去杂、分级、复配等工艺技术难题,实现球形度高、导热率高、粒度可控和钠含量低的球形氧化铝产品的规模化生产。	国际先进	新能源汽车、轨道交通等领域
11	直通式蜂窝陶瓷载体用球形硅微粉的开发	6,000,000.00	206,869.39	206,869.39	样品试制阶段	为满足国六机动车排放标准的蜂窝陶瓷颗粒捕集器的低热膨胀系数、低背压和超薄壁的要求,通过优化设计产品的技术指标和工艺路线,研制高填充量、低切断点和产品一致性优秀的蜂窝陶瓷颗粒捕集器专用球形硅微粉。	国内领先	蜂窝陶瓷行业

合计	/	42,880,000.00	9,890,320.29	22,184,936.60	/	/	/	/
----	---	---------------	--------------	---------------	---	---	---	---

情况说明适用 不适用

5. 研发人员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基本情况		
公司研发人员的数量(人)		42
研发人员数量占公司总人数的比例(%)		12.10%
研发人员薪酬合计(元)		2,526,498.01
研发人员平均薪酬(元)		60,154.71
教育程度		
学历构成	数量(人)	比例(%)
硕士	4	9.52
本科	26	61.91
本科以下	12	28.57
合计	42	100.00
年龄结构		
年龄区间	数量(人)	比例(%)
50及以上	3	7.14
40-49	4	9.53
30-39	21	50.00
20-29	14	33.33
合计	42	100.00

6.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资产发生重大变化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报告第四节“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中关于“资产、负债情况分析”的相关内容。其中：境外资产0（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占总资产的比例为0.00%。

四、 报告期内核心竞争力分析

(一)核心竞争力分析

适用 不适用

通过持续多年的投入和积累，公司在硅微粉产品领域形成了研发技术优势、品牌优势、质量优势、服务优势等核心竞争优势，具体如下：

(1) 研发技术优势

公司拥有硅微粉等粉体产品领域30多年的研发经验和技術积累，拥有在硅微粉领域独立自主的系统化知识产权。作为国家高新技术企业，公司被工信部认定为第一批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建成国家特种超细粉体工程技术研究中心硅微粉产业化基地、江苏省石英粉体材料工程技术研究中心、江苏省认定企业技术中心、江苏省博士后创新实践基地、江苏省无机非金属材料工程研究中心和电子封装用石英粉体材料新兴产业标准化试点等，近年来公司3次承担江苏省科技成果转化项目、“IC封装用电子级表面改性超细硅微粉”产品被科学技术部认定为国家重点新产品；“电子级低应力QFP环氧塑封料用硅微粉”、“APG用硅微粉”、“电子级低CTE

覆铜板用超细高纯硅微粉”等 12 项产品曾先后被江苏省科学技术厅认定为江苏省高新技术产品。公司承担的“火焰法制备球形硅微粉成套技术与产业化开发及在集成电路的应用”荣获 2018 年中国建材联合会科技进步类一等奖。

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公司拥有有效授权专利 42 件，其中发明专利 18 件，实用新型专利 22 件，外观设计专利 2 件。2020 年上半年，公司加大研发投入，研发速度和效率明显提升，成果显著，多个产品如低 α 射线（Low α ）球形硅微粉、低钠球形氧化铝粉相继投入市场。

（2）品牌优势

经过多年的发展，公司以及产品得到客户的信赖和支持，基本上实现和公司产品应用诸多领域的领先公司建立合作关系，优质的客户资源有利于公司主营业务收入的稳定增长，同时，增强了公司市场影响力，赢得更多客户资源，并逐步形成品牌优势和较高的知名度，为公司持续提升市场份额打下坚实的基础。

公司目前系中国非金属矿工业协会矿物加工利用技术专业委员会常务理事单位、中国非金属矿工业协会石英及石英材料专业委员会第六届理事会副理事长单位。主持并参与制定《电子封装用球形二氧化硅微粉球形度的检测方法-颗粒动态光电投影法》（GB/T 37406-2019）、《球形二氧化硅微粉》（GB/T 32661-2016）和《电子封装用球形二氧化硅微粉中 α 态晶体二氧化硅含量的测试方法 XRD 法》（GB/T 36655-2018）等国家标准和行业标准《石膏型熔模铸造用铸型粉》（JB/T 11734-2013）。

（3）质量优势

公司建立了符合国际标准的质量管理和品质保证体系，先后通过了 ISO9001 质量管理体系以及 ISO14001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为了满足下游客户供应汽车行业的需要，公司实施认证 IATF16949 体系。公司在为客户设计产品时十分关注客户特定的需求，从原材料选择、配方工艺设计、制造实现、物流配送等售前售后服务的全过程对产品质量进行全方位的监测与控制，确保公司产品以及服务满足客户需要。

公司始终坚持提升生产线的智能化水平，围绕产品特性设计并新建了行业领先的智能化生产线，同时，在生产环境控制、质量要素管理等方面也形成了更高的标准，保障了产品生产的顺畅性和指标的稳定性。同时，努力培养全体员工产品质量保证意识，并将产品质量控制措施贯穿在公司的整个业务运行体系，规范了产品质量控制流程，确保了优异的产品质量。

（4）服务优势

公司秉承“及时提供满足客户要求的产品和服务并持续改进”的质量方针，针对公司客户基本是持续购买使用公司产品，公司非常重视产品售前、售中、售后服务。由于公司产品应用领域较多，公司针对不同领域的特点成立市场和技术服务团队，经过 36 年的积累，公司已经具有快速、准确理解客户需求的能力，市场团队和技术团队从客户产品设计、认证开始，始终全面服务客户，为客户持续创造价值。特别是和海外竞争对手相比，客户对于联瑞新材的响应速度、能力和效率给予高度认同。

（二）报告期内发生的导致公司核心竞争力受到严重影响的事件、影响分析及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第四节 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

一、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

虽然年初受到疫情影响，汽车电子以及相关需求下滑导致对应填料需求有所降低，但是受到防疫需求的检测设备的需求增加、居家办公学习等带来的消费类电子材料增长、5G 材料国产化需求增加以及国外复工延迟导致的出口增长影响，公司用于封装电子、覆铜板、导热材料等需求的

球形硅微粉、球形氧化铝粉有了较为明显的增长。受益于长期的技术积累和市场锤炼，公司管理和技术团队深刻理解客户需求，始终以客户需求为导向开发产品和配置产能，公司的产品结构和市场结构持续优化，受高频高速覆铜板、高端芯片封装材料、导热界面材料的数量需求增加以及日系客户订单增加的影响，公司球形硅微粉和球形氧化铝粉的销售占比逐年提升，2020年上半年，球形产品销售收入占比46.72%，同比2019年上半年大幅提升。募投项目硅微粉生产基地建设项目中球形粉产线正式投产，并通过客户现场审核认证。

在研发创新方面，公司始终坚持自主研发并持续开放合作、重视产学研用结合研发，持续加大研发投入，形成了一系列的独立自主知识产权。2020年上半年累计研发投入989万元，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重达到5.79%，有力地支持了公司的项目研发和创新发展。2020年上半年，公司研发项目11项，获得授权专利4项，低 α 射线(Lowa)产品实现在客户处小批量销售，满足高端需求的低钠球形氧化铝产品批量投放市场。

在市场营销方面，公司坚持“以市场为导向，以客户为中心，合理配置资源”的原则，加速球形产品的市场布局，面对突如其来的疫情，公司管理层及时决策，确定常规品保量，高端品加速验证，在不确定的经济形势下加快销售结构转型升级，在覆铜板、环氧塑封料以及导热界面材料等行业领先的客户处加快新配方、新产品认证；充分利用线上办公，持续和客户沟通，争取政府支持，巩固了老客户的信赖，发展了新客户的认可。

在公司管理效率提升方面，经过多年的建设，公司拥有一套高效的管理系统。面对客户的多样化需求，公司持续提升信息化水平，提升管理效率，大幅缩短交货时间和客户反馈响应时间，特别是疫情期间，公司为及时足量交货实行全封闭管理，高效接单、高效生产、高效交货，客户信赖度进一步提升。管理团队在应对危机管理方面，提高了能力，丰富了经验。

在质量、安全和环保方面，公司在ISO9001、ISO14001认证的基础上，为进一步提升质量保证能力和顾客满意度，与汽车行业供应链接轨，IATF16949认证顺利，已于2020年7月通过审核。公司重视安全生产投入与员工安全和职业健康建设，被评为江苏省企业安全生产标准化二级，授予职业健康示范单位，被表彰为2020年度安全生产目标管理先进单位。

在产能扩大方面，完成硅微粉生产基地建设项目中球形粉产线建设，公司坚持使用国际一流的装备，保持产线的先进性，产线的智能化水平显著提升，产品品质的一致性更有优势，新增球形产品7200吨/年产能，为客户在2020年球形产品的新增需求做好了产能上的准备。为了满足公司未来战略发展需要，公司设立全资子公司预计总投资23,000万元人民币实施电子级新型功能性材料项目，主要生产球形氧化铝及液态填料，项目设计产能为9500吨/年，该项目的建立符合公司长期发展战略和投资方向，有利于进一步增强公司的整体实力，优化公司产能及战略布局，巩固公司在行业内的地位。

在履行社会责任方面，自公司成立以来，始终秉承以推动中国粉体材料工业进步为己任的理念，紧紧围绕国家新材料战略规划，专注于电子级填料的研发、生产和销售。公司始终坚定理想信念、坚持追求卓越、勇担社会责任，疫情期间不裁员，不降薪。疫情发生后第一时间向武汉捐款50万元；报告期内，公司加大培训力度，全员开展员工技能培训，邀请国内著名的管理专家来公司多次开展管理提升培训，提升公司员工和管理人员素养。

受国家“两新一高”政策支持，下半年各个行业逐步复苏，特别是在国家集成电路政策的支持下，带动国内下游封装行业、覆铜板、导热界面材料逐步复苏，以及电工、胶黏剂行业、汽车电子等行业的销售好转，公司产品销售较上半年增长乐观；公司产品在日系客户增长迅速，加上国外同行受疫情影响复工效率不高而导致的订单转移至我司，预计销售情况较上半年向好。

二、风险因素

√适用 □不适用

（一）核心竞争力风险

公司的研发水平直接影响公司的核心竞争力。公司积极持续推动业务的快速发展并不断增加研发投入。

（1）研发失败的风险

公司始终坚持以客户需求为导向的研发理念，在研项目较多，研发项目对公司新产品的研发和未来市场的开拓起到重要的作用，若公司研发项目未达预期或下游客户需求出现变动，将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一定影响。

（2）技术失密和核心技术人员流失的风险

研发团队对于公司产品保持技术竞争优势具有至关重要的作用。公司核心技术人员均在公司服务多年，在共同创业和长期合作中形成了较强的凝聚力。同时，通过对研发技术人才多年的培养及储备，公司目前已拥有一支专业素质高、实际开发经验丰富、创新能力强的研发团队，为公司新产品的研发和生产做出了突出贡献。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公司拥有有效授权专利 42 件，其中发明专利 18 件，并且在长期的研发实验和生产实践中积累了较为丰富的生产工艺和技术经验。若公司出现核心技术人员流失的状况，有可能影响公司的持续研发能力，甚至造成公司的核心技术泄密，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一定影响。

（二）经营风险

公司的经营业绩受市场竞争、原材料价格波动、燃料动力价格波动影响。公司专注于硅微粉的研发、生产与销售，受产业政策推动，在市场需求不断扩大的大背景下，未来可能有更多的资本进入硅微粉行业，公司将面对更为激烈的市场竞争。若公司不能在产品研发、技术创新、客户服务等方面进一步巩固并增强自身优势，公司将面临市场份额被竞争对手抢占的风险，同时，市场竞争加剧将导致行业整体盈利能力出现下降的风险。

（三）宏观环境风险

公司以境内销售为主，其中境内销售收入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为 90.72%，境外销售占比为 9.28%，因此暂未受到国际贸易摩擦的重大直接影响。如果未来外销收入占比扩大或国际贸易摩擦升级将影响公司产品的海外销售。

公司存在境外采购及境外销售，并以欧元、美元、日元等货币进行结算。公司自签订销售合同和采购合同至收付汇具有一定周期。随着公司经营规模的不断扩大，若公司未能准确判断汇率走势，或未能及时实现销售回款和结汇导致期末外币资金余额较高，将可能产生汇兑损失，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及经营业绩造成不利影响。

新冠肺炎疫情全球扩散性，可能导致全球经济发展停滞，消费紧缩，可能对公司经营业绩造成不利影响。

三、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为 17,077.14 万元，较 2019 年同期增长 17.47%。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276.64 万元，较 2019 年同期增长 21.52%。

（一）主营业务分析

1 财务报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
营业收入	170,771,351.95	145,372,173.05	17.47
营业成本	97,642,063.83	77,568,835.06	25.88
销售费用	3,257,037.20	10,273,866.78	-68.30

管理费用	14,260,522.43	10,479,886.07	36.08
财务费用	-743,816.00	328,682.31	-326.30
研发费用	9,890,320.29	6,273,872.95	57.6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1,347,590.38	36,745,988.09	39.7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41,958,614.38	-33,914,783.64	-908.2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0,506,115.44	-17,181,388.22	-310.36

营业收入变动原因说明:营业收入较上期增长 2539.92 万元,上升 17.47%,主要原因系 2020 年度受益于下游客户对球形粉及球形氧化铝等高端产品的需求量增加,产品销量较上年同期增长所致。

营业成本变动原因说明:营业成本较上年同期增长 2007.32 万元,上升 25.88%,主要原因为经营期内随着销售收入增长,销售成本也随之增长;另外,2020 年实行新收入会计准则,增加销售产品运费 721.90 万元共同影响所致。

销售费用变动原因说明:本期销售费用较上年同期减少 68.30%;主要原因是 2020 年实行新收入会计准则销售产品运费重分类到营业成本所致。

管理费用变动原因说明:本期管理费用较上年同期增加 36.08%;主要系本期员工薪酬、培训费及咨询顾问费等增长所致。

财务费用变动原因说明:本期财务费用较上年同期减少 326.30%,主要系本期贷款利息支出减少,及利息收入增加所致。

研发费用变动原因说明:本期研发费用较上年同期增加 57.64%;主要系本期加大研发投入,导致直接投入及员工薪酬增加所致。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年同期增加 39.74%,主要原因系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增长,及报告期内销售收入增长导致销售回款增加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少 908.29%,主要系资金投资理财支出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减少 310.36%,主要系公司本期分配股利比上年同期增加及归还贷款共同所致。

无变动原因说明:无

2 其他

(1) 公司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发生重大变动的详细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二)非主营业务导致利润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投资收益为 438.08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405.37 万元,主要系 2020 年公司利用闲置的资金进行结构性存款,使投资收益增大。

(三)资产、负债情况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资产及负债状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上年同期期末数	上年同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本期期末金额较上年同期期末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应收票据	2,291,712.15	0.23%	49,870,258.83	11.46%	-95.40%	主要系银行承兑汇票重分类至应收款项融资所致
应收款项融资	72,088,571.41	7.25%	-	0.00%		主要系银行承兑汇票重分类至应收款项融资所致
预付款项	544,585.70	0.05%	311,454.44	0.07%	74.85%	主要系本期材料采购预付款增加所致
其他流动资产	465,900,000.00	46.85%	3,602,708.22	0.83%	12,831.94%	主要系使用暂时闲置的募集及自有资金用于结构性存款
固定资产	181,509,856.94	18.25%	115,741,433.73	26.60%	56.82%	主要系硅微粉生产基地建设项目完工转固所致
在建工程	26,376,207.38	2.65%	39,193,965.00	9.01%	-32.70%	主要系硅微粉生产基地建设项目完工转固所致
递延所得税资产	486,983.28	0.05%	110,662.74	0.03%	340.06%	主要系应收账款坏账增加调整递延所得税所致
其他非流动资产	6,445,589.93	0.65%	-	0.00%		主要系预付设备款重分类调整
应付票据	21,303,052.10	2.14%	13,438,773.49	3.09%	58.52%	主要系随公司经营规模

						扩大所致
应付账款	35,293,927.70	3.55%	26,214,790.83	6.03%	34.63%	主要系随公司经营规模扩大所致
预收款项		0.00%	56,157.38	0.01%	-100.00%	主要系执行新收入会计准则预收账款重分类至合同负债
合同负债	157,337.76	0.02%		0.00%		主要系执行新收入会计准则预收账款重分类至合同负债
应付职工薪酬	7,726,173.29	0.78%	5,379,015.70	1.24%	43.64%	主要系薪资调整所致
应交税费	2,085,617.23	0.21%	4,537,114.61	1.04%	-54.03%	主要系单位价值 500 万以下的机器设备一次性扣除调整导致所得税减少所致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0.00%	6,000,000.00	1.38%	-100.00%	主要系本期归还借款所致
长期借款		0.00%	21,800,000.00	5.01%	-100.00%	主要系本期归还借款所致
递延收益	25,368,319.49	2.55%	16,318,897.86	3.75%	55.45%	主要系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增加所致
递延所得税负债	6,579,790.31	0.66%	2,004,253.69	0.46%	228.29%	主要系单位价值 500 万以下的机器设备一次性扣除调整所得税所致

其他说明
无

2. 截至报告期末主要资产受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受限金额（元）	受限情况说明
货币资金	8,178,286.41	承兑汇票保证金、信用证保证金
货币资金	465,900,000.00	购买稳健性理财产品

3.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 投资状况分析**1、 对外股权投资总体分析**

√适用 □不适用

2020年6月24日，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设立全资子公司实施电子级新型功能性材料项目的议案》，公司拟投资10,000万元人民币设立全资子公司联瑞新材（连云港）有限公司实施电子级新型功能性材料项目，持有其100%股权。2020年7月，全资子公司已办理公司注册登记手续并取得营业执照。

(1) 重大的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2) 重大的非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五) 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适用 √不适用

(六)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七)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其他披露事项**(一)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大幅度变动的警示及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其他披露事项

□适用 √不适用

第五节 重要事项**一、 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决议刊登的指定网站的查询索引	决议刊登的披露日期
2020 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0 年 1 月 2 日	www.sse.com.cn	2020 年 1 月 3 日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	2020 年 5 月 19 日	www.sse.com.cn	2020 年 5 月 20 日

股东大会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上述股东大会的议案全部审议通过，不存在否决议案的情况。

二、 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一) 半年度拟定的利润分配预案、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是否分配或转增	否
每 10 股送红股数 (股)	/
每 10 股派息数(元) (含税)	/
每 10 股转增数 (股)	/
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的相关情况说明	
无	

三、 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一) 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及期限	是否有履行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股份限售	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李晓冬	详见备注 1	2019 年 4 月 4 日；自公司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股份限售	公司实际控制人李长之	详见备注 2	2019 年 4 月 4 日；自公司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股份限售	持股 5%以上的股东硅微粉厂	详见备注 3	2019 年 4 月 4 日；自公司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股份限售	持股 5%以上的股东生益科技	详见备注 4	2019 年 4 月 4 日；自公司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股份限售	持有公司股份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曹家凯、王松周、柏林	详见备注 5	2019 年 4 月 4 日；自公司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股份限售	持有公司股份的监事姜兵、朱刚、高娟	详见备注 6	2019 年 4 月 4 日；自公司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股份限售	除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外，范	详见备注 7	2019 年 4 月 4 日；自公司上市之日起十二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莉、汪维桥、朱晓童等其余 30 名参与公司 2016 年度股票发行的认购对象		个月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股份限售	公司共同实际控制人李晓冬、李长之的亲属李冬芹、王月英、严亮	详见备注 8	2019 年 4 月 4 日；自公司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股份限售	刘春昱、物流园投资、工投投资、湛江中广 4 名参与公司 2018 年度股票发行的认购对象	详见备注 9	2019 年 4 月 4 日；自公司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股份限售	公司核心技术人员李晓冬、曹家凯、姜兵、张建平	详见备注 10	2019 年 4 月 4 日；自公司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股份限售	其他股东	详见备注 11	2019 年 4 月 4 日；自公司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解决同业竞争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李晓冬，以及共同实际控制人李长之	详见备注 12	2019 年 4 月 4 日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解决关联交易	公司实际控制人、持股 5%以上股东、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详见备注 13	2019 年 4 月 4 日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分红	联瑞新材	详见备注 14	2019 年 4 月 4 日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其他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李晓冬	详见备注 15	2019 年 4 月 4 日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其他	控股股东控制的企业硅微粉厂	详见备注 16	2019 年 4 月 4 日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其他	其他持股 5%以上股东生益科技	详见备注 17	2019 年 4 月 4 日, 股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其他	公司共同实际控制人李长之	详见备注 18	2019 年 4 月 4 日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其他	联瑞新材	详见备注 19	2019 年 4 月 4 日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其他	控股股东李晓冬	详见备注 20	2019 年 4 月 4 日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其他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详见备注 21	2019 年 4 月 4 日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其他	实际控制人李晓冬	详见备注 22	2019 年 4 月 4 日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其他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详见备注 23	2019 年 4 月 4 日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其他	联瑞新材	详见备注 24	2019 年 4 月 4 日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其他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李晓冬及共同实际控制人李长之	详见备注 25	2019 年 4 月 4 日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其他	联瑞新材	详见备注 26	2019 年 4 月 4 日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其他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李晓冬及共同实际控制人李长之	详见备注 27	2019 年 4 月 4 日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其他	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详见备注 28	2019 年 4 月 4 日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其他	联瑞新材	详见备注 29	2019 年 4 月 4 日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其他	实际控制人李晓冬	详见备注 30	2019 年 4 月 4 日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其他	其他股东硅微粉厂、生益科技	详见备注 31	2019 年 4 月 4 日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其他	持有公司股份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详见备注 32	2019 年 4 月 4 日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其他	未持有公司股份的董事（独立董事除外）	详见备注 33	2019 年 4 月 4 日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其他	独立董事鲁春艳、鲁瑾、杨东涛	详见备注 34	2019 年 4 月 4 日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承诺	股份限售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员工	详见备注 35	2017 年 2 月 21 日，自承诺之日起 36 个月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备注 1:

①自公司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本人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所持有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②在本人担任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本人将按规定向公司申报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及其变动情况。锁定期满后，在本人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总数的 25%；若本人申报离职，离职后六个月内不转让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③本人所持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其减持价格不低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价（如除权除

息则作相应调整，下同)；④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六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二十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六个月期末股票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人持有公司股份的锁定期自动延长六个月；⑤本人在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职务任期届满前离职的，在就任时确定的任期内和任期届满后六个月内，本人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25%。

备注 2:

①自公司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本人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所持有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②在本人担任公司董事，本人将按规定向公司申报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及其变动情况。锁定期满后，在本人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总数的 25%；若本人申报离职，离职后六个月内不转让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③本人所持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其减持价格不低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价（如除权除息则作相应调整，下同）；④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六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二十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六个月期末股票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人持有公司股份的锁定期自动延长六个月；⑤本人在董事职务任期届满前离职的，在就任时确定的任期内和任期届满后六个月内，本人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25%。

备注 3:

①自公司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本企业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企业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所持有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②在李晓冬担任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本企业将按规定向公司申报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及其变动情况。锁定期满后，在李晓冬上述任职期间，本企业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企业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总数的 25%；若李晓冬申报离职，在其离职后六个月内，本企业不转让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③本企业所持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其减持价格不低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价（如除权除息则作相应调整，下同）；④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六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二十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六个月期末股票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企业持有公司股份的锁定期自动延长六个月；⑤李晓冬在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职务任期届满前离职的，在其就任时确定的任期内和任期届满后六个月内，本企业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25%；⑥李晓冬在担任公司核心技术人员期间，自公司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四年内，每年转让的首次公开发行前股份不超过上市时所持公司首发前股份总数的 25%，减持比例可累积使用。

备注 4: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

备注 5:

①自公司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十二个月内，本人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所持有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②在本人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本人将按规定向公司申报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及其变动情况。锁定期满后，在本人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总数的 25%。若本人申报离职，离职后六个月内不转让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

股份；③本人所持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其减持价格不低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价（如除权、除息则作相应调整，下同）；④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六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二十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六个月期末股票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人持有公司股份的锁定期自动延长六个月；⑤本人在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职务任期届满前离职的，在就任时确定的任期内和任期届满后六个月内，本人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25%；⑥本人如因参与公司 2016 年股票发行而取得公司股份，自该部分股份登记在本人名下之日起锁定三十六个月，三十六个月的锁定期满后，本人将继续持有该部分股份满一年。在上述期限内，本人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该部分股份，也不以任何方式将其用于担保或偿还债务，也不用于交换、赠与；若在上述期限内发生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派发股票红利等获得的股份同样适用上述锁定安排。

备注 6:

①自公司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十二个月内，本人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所持有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②在本人担任公司监事期间，本人将按规定向公司申报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及其变动情况。锁定期满后，在本人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总数的 25%。若本人申报离职，离职后六个月内不转让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③本人因参与公司 2016 年股票发行而取得的公司股份自该部分股份登记在本人名下之日起锁定三十六个月，三十六个月的锁定期满后，本人将继续持有该部分股份满一年。在上述期限内，本人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该部分股份，也不以任何方式将其用于担保或偿还债务，也不用于交换、赠与；若在上述期限内发生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派发股票红利等获得的股份同样适用上述锁定安排。

备注 7:

①自公司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 12 个月内，本人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所持有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②该部分股份自登记在本人名下之日起锁定三十六个月，三十六个月的锁定期满后，本人将继续持有该部分股份满一年。在上述期限内，本人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该部分股份，也不以任何方式将其用于担保或偿还债务，也不用于交换、赠与；若在上述期限内发生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派发股票红利等获得的股份同样适用上述锁定安排。

备注 8:

本人因参与认购公司 2016 年度股票发行而取得的股票，自公司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 36 个月内，本人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所持有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

备注 9:

①自联瑞新材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十二个月内，本公司/本人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公司/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联瑞新材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所持有的股份，也不由联瑞新材回购该部分股份；②本公司/本人因参与联瑞新材 2018 年定向发行股份而取得的股份，自该部分股份登记在本公司/本人名下之日起锁定 12 个月。在上述期限内，本公司/本人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该部分股份，也不以任何方式将其用于担保或偿还债务，也不用于交换、赠与；若在上述期限内发生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派发股票红利等获得的股份同样适用上述锁定安排。

备注 10:

①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和离职后 6 个月内不得转让本公司首发前股份；②自所持首发前股份限售期满之日起 4 年内，每年转让的首发前股份不得超过上市时所持公司首发前股份总数的 25%，减持比例可以累积使用；③遵守法律法规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对核心技术人员股份转让的其他规定。

备注 11:

除上述所提及的股东外，公司股东中还存在通过二级市场公开转让取得发行人股份的股东，此类股东持有的发行人公开发行股份前已发行的股份根据《公司法》第一百四十一条的规定，自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得转让。

备注 12:

1、截至本声明与承诺出具之日，本人及与本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目前没有、将来也不会以任何形式直接或间接从事与联瑞新材及其全资、控股子公司（如有）构成或可能构成同业竞争的任何业务或活动；本人及与本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未在与联瑞新材及其全资、控股子公司（如有）存在同业竞争的其他公司、企业或其他经济组织中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或核心技术人员。2、自本声明与承诺出具之日起，如本人从第三方获得的任何商业机会与联瑞新材及其全资、控股子公司（如有）经营的业务存在同业竞争或潜在同业竞争的，本人将立即通知联瑞新材，并按照联瑞新材的要求，将该等商业机会让与联瑞新材，由联瑞新材在同等条件下以公平合理的价格优先收购有关业务所涉及的资产或股权，以避免与联瑞新材及其全资、控股子公司（如有）构成同业竞争或潜在同业竞争。自本声明与承诺出具之日起，如与本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从第三方获得的任何商业机会与联瑞新材及其全资、控股子公司（如有）经营的业务存在同业竞争或潜在同业竞争的，本人将立即通知联瑞新材，并将极力促使与本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按照联瑞新材的要求，将该等商业机会让与联瑞新材，由联瑞新材在同等条件下以公平合理的价格优先收购有关业务所涉及的资产或股权，以避免与联瑞新材及其全资、控股子公司（如有）构成同业竞争或潜在同业竞争。3、本人承诺，并极力促使与本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不向与联瑞新材及其全资、控股子公司（如有）构成或可能构成同业竞争的任何其他公司、企业或其他经济组织、个人提供任何资金、业务、技术、管理、商业机密等方面的帮助。4、本人承诺极力促使与本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按照本承诺函的要求从事或者不从事特定行为。5、本人承诺，如果本人违反上述承诺并造成联瑞新材经济损失的，本人将对联瑞新材因此受到的全部损失承担连带赔偿责任。

备注 13:

1、本人/本公司/本企业已按照证券监管法律、法规以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对报告期内的关联方以及关联交易进行了完整、详尽的披露。除公司本次发行上市相关申报文件中已经披露的关联交易外，本人/本公司/本企业及控制的其他公司或企业与联瑞新材及其全资、控股子公司（如有）之间不存在其他任何依照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关联交易。2、在作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 5%以上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本人/本公司/本企业及控制的其他公司或企业将尽量避免和减少与联瑞新材及其全资、控股子公司（如有）之间产生关联交易。对于不可避免发生的关联交易或业务往来，本人/本公司/本企业承诺在平等、自愿的基础上，按照公平、公允和等价有偿的原则进行，交易价格将按照市场公允的合理价格确定。本人/本公司/本企业将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和联瑞新材《公司章程（草案）》、《关联交易管理制度（草案）》等规定和文件对关联交

易履行合法决策程序，对关联事项进行回避表决，依法签订规范的关联交易协议，并及时对关联交易事项进行披露。本人/本公司/本企业承诺不会利用关联交易转移、输送利润，不会作出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的行为。3、如果本人/本公司/本企业违反上述承诺并造成联瑞新材和其他股东经济损失的，本人/本公司/本企业将对联瑞新材和其他股东因此受到的全部损失承担连带赔偿责任。

备注 14:

公司签署关于利润分配的承诺函：（1）分配方式：公司采用现金、股票或者现金与股票相结合的方式分配利润，并优先考虑采用现金方式分配利润。公司原则上每年进行一次利润分配，在有条件的情况下，公司可以进行中期利润分配。（2）公司现金分红的具体条件：除特殊情况外，公司当年度实现盈利，且未分配利润为正，在依法提取法定公积金、盈余公积金，在满足公司正常生产经营资金需求和无重大资金支出的情况下进行利润分配，公司每年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不低于当年实现的可供分配利润的10%。在确保足额现金股利分配的前提下，公司可以另行增加股票股利分配和公积金转增。特殊情况是指：公司发生以下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①交易涉及的资产总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的50%以上，该交易涉及的资产总额同时存在账面值和评估值的，以较高者作为计算数据；②交易标的(如股权)在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相关的主营业务收入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主营业务收入的50%以上，且绝对金额超过3,000万元；③交易标的(如股权)在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相关的净利润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净利润的50%以上，且绝对金额超过300万元；④交易的成交金额(含承担债务和费用)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50%以上，且绝对金额超过3,000万元；⑤交易产生的利润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净利润的50%以上，且绝对金额超过300万元；重大资金支出是指：单笔或连续十二个月累计金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净资产的30%以上的投资资金或营运资金的支出。（3）现金分红的比例：在符合上述现金分红条件的情况下，公司董事会应当综合考虑所处行业特点、发展阶段、自身经营模式、盈利水平以及是否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等因素，实施差异化的现金分红政策：①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无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80%；②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40%；③公司发展阶段属成长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20%。公司发展阶段不易区分但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可以按照前项规定处理。（4）现金分红政策的调整和变更：公司应当严格执行公司章程确定的现金分红政策以及股东大会审议批准的现金分红具体方案。确有必要对公司章程确定的现金分红政策进行调整或者变更的，应当满足公司章程规定的条件，经过详细论证后，履行相应的决策程序，并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2/3以上通过。（5）公司发放股票股利的具体条件：公司在经营情况良好，并且董事会认为公司股票价格与公司股本规模不匹配、发放股票股利有利于公司全体股东整体利益时，可以在满足上述现金分红的条件下，提出股票股利分配预案。股票股利分配可以单独实施，也可以结合现金分红同时实施。采用股票股利进行利润分配的，应当具有公司成长性、每股净资产的摊薄等真实合理因素。

备注 15:

①作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本人未来持续看好公司以及所处行业的发展前景，愿意长期持有公司股票；②若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份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减持股份时，将依照相关法律、法规、规章的规定确定具体方式，包括但不限于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大宗交易方式、协议转让方式等。③若本人在所持公司股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所持公司股票的，减持价格（如果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

除权、除息的，须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相应调整）将不低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的价格；④股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本人减持公司股份数量将不超过所持公司股份总额的 25%，同时累计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5%；⑤本人保证减持公司股份的行为将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规章的规定，将提前三个交易日予以公告，但本人持有公司股份低于 5%时除外。并且，如本人计划通过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减持股份，将在首次卖出的十五个交易日前向证券交易所报告并预先披露减持计划，由证券交易所予以备案；⑥本人在任意连续九十个自然日内通过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减持股份的总数，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 1%；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减持的，在任意连续九十个自然日内，减持股份的总数，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 2%；⑦若违反相关承诺，所得的收入归公司所有，本人将在获得收入的 5 日内将前述收入支付给公司指定账户。

备注 16:

①本企业未来持续看好公司以及所处行业的发展前景，愿意长期持有公司股票；②若本企业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份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减持股份时，将依照相关法律、法规、规章的规定确定具体方式，包括但不限于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大宗交易方式、协议转让方式等；③若本企业在所持公司股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所持公司股票的，减持价格（如果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须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相应调整）将不低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的价格；④股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本企业减持公司股份数量将不超过所持公司股份总额的 25%，同时累计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5%；⑤本企业保证减持公司股份的行为将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规章的规定，将提前三个交易日予以公告，但本企业持有公司股份低于 5%时除外。并且，如本企业计划通过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减持股份，将在首次卖出的十五个交易日前向证券交易所报告并预先披露减持计划，由证券交易所予以备案；⑥本企业在任意连续九十个自然日内通过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减持股份的总数，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 1%；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减持的，在任意连续九十个自然日内，减持股份的总数，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 2%；⑦若违反相关承诺，所得的收入归公司所有，本企业将在获得收入的 5 日内将前述收入支付给公司指定账户。

备注 17:

①公司股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生益科技将不减持公司股份；②生益科技保证减持公司股份的行为将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规章的规定，将提前三个交易日予以公告，但生益科技持有公司股份低于 5%时除外。并且，如生益科技计划通过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减持股份，将在首次卖出的十五个交易日前向证券交易所报告并预先披露减持计划，由证券交易所予以备案；③生益科技在任意连续九十个自然日内通过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减持股份的总数，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 1%；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减持的，在任意连续九十个自然日内，减持股份的总数，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 2%；④若违反相关承诺，所得的收入归公司所有，生益科技将在获得收入的 5 日内将前述收入支付给公司指定账户。

备注 18:

①本人未来持续看好公司以及所处行业的发展前景，愿意长期持有公司股票；②若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份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减持股份时，将依照相关法律、法规、规章的规定确定具体方式，包括但不限于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大宗交易方式、协议转让方式等；③若本人在所持公司股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所持公司股票的，减持价格（如果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须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相应调整）将不低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的价格；④在李晓冬作为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持股 5%

以上股东期间，本人保证将严格遵守涉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持股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的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实施股份减持；⑤若违反相关承诺，所得的收入归公司所有，本人将在获得收入的5日内将前述收入支付给公司指定账户。

备注 19:

(1) 公司严格按照稳定股价预案的相关要求，全面履行在稳定股价预案项下的各项义务和责任。(2) 在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前提条件满足时，如公司未按照上述预案采取稳定股价的具体措施，公司同意采取下列约束措施：①公司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采取上述稳定股价措施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②公司将立即停止发放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如有）或津贴（如有）及股东分红（如有），直至公司按本预案的规定采取相应的稳定股价措施并实施完毕；③公司将立即停止制定或实施重大资产购买、出售等行为，以及增发股份、发行公司债券以及重大资产重组等资本运作行为，直至公司按本预案的规定采取相应的稳定股价措施并实施完毕；④如因相关法律、法规对于社会公众股股东最低持股比例的规定导致公司在一定时期内无法履行回购义务的，公司可免于前述惩罚，但亦应积极采取其他措施稳定股价。

备注 20:

(1) 本人严格按照稳定股价预案的相关要求，全面履行在稳定股价预案项下的各项义务和责任。(2) 如本人届时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的股票，本人将在审议股份回购议案的股东大会中就相关股份回购议案投赞成票。(3) 在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前提条件满足时，如本人未按照上述预案采取稳定股价的具体措施，本人同意采取下列约束措施：①本人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采取上述稳定股价措施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②本人将在前述事项发生之日起十个交易日内，停止在公司领取股东分红（如有），直至本人按上述预案的规定采取相应的稳定股价措施并实施完毕时止。

备注 21:

(1) 本人严格按照稳定股价预案的相关要求，全面履行在稳定股价预案项下的各项义务和责任。(2) 如本人届时持有公司的股票，本人将在审议股份回购议案的股东大会中就相关股份回购议案投赞成票。(3) 在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前提条件满足时，如本人未按照上述预案采取稳定股价的具体措施，本人同意采取下列约束措施：①本人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采取上述稳定股价措施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②本人将在前述事项发生之日起十个交易日内，停止在公司领取薪酬（如有）或津贴（如有）及股东分红（如有），直至本人按上述预案的规定采取相应的稳定股价措施并实施完毕时止。

备注 22:

本人在作为公司共同实际控制人期间，不越权干预公司经营管理活动，不侵占公司利益。

备注 23:

①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②约束职务消费行为；③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其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④董事会薪酬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⑤若公司未来推出股权激励政策，承诺公司股权激励的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⑥在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另行发布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措施及其承诺的相关意见及实

施细则后，如果公司的相关规定及本人承诺与该等规定不符时，将立即按照中国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的规定出具补充承诺，并积极推进公司作出新的规定，以符合中国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要求；⑦全面、完整、及时履行公司制定的有关填补回报措施以及对此作出的任何有关填补回报措施承诺；⑧如本人违反上述承诺或拒不履行上述承诺，本人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公开作出解释并道歉；如违反承诺给公司或者股东造成损失的，将依法承担补偿责任。

备注 24:

保证公司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不存在任何欺诈发行的情形。如公司不符合发行上市条件，以欺骗手段骗取发行注册并已经发行上市的，公司将在中国证监会等有权部门确认后五个工作日内启动股份购回程序，购回公司本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

备注 25:

保证公司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不存在任何欺诈发行的情形。如公司不符合发行上市条件，以欺骗手段骗取发行注册并已经发行上市的，本人将在中国证监会等有权部门确认后五个工作日内启动股份购回程序，购回公司本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

备注 26:

本公司承诺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提交的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的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若本公司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提交的招股说明书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本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本公司将在该等违法事实被证券监管部门作出认定或处罚决定之日起 30 天内，启动依法回购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的程序，回购价格以公司股票发行价格和有关违法事实被监管机构认定之日前 30 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的孰高者确定。公司上市后发生除权除息事项的，上述发行价格及回购股份数量做相应调整。若本公司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提交的招股说明书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将在证券监管部门依法对上述事实作出认定或处罚决定之日起 30 天内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备注 27:

如公司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将在该等违法事实被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或司法机关认定后，本着简化程序、积极协商、先行赔付、切实保障投资者特别是中小投资者利益的原则，按照投资者直接遭受的可测算的经济损失选择与投资者和解、通过第三方与投资者调解及设立投资者赔偿基金等方式积极赔偿投资者由此遭受的直接经济损失。因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的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本人将在该等违法事实被证券监管部门作出认定或处罚决定之日起 30 天内，启动依法回购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的程序，回购价格以公司股票发行价格和有关违法事实被监管机构认定之日前 30 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的孰高者确定，且将购回已转让的原限售股份（如有）。公司上市后发生除权除息事项的，上述发行价格及回购股份数量作相应调整。

备注 28:

如公司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将在该等违法事实被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或司法机关认定后，本着简化程序、积极协商、先行赔付、切实保障投资者特别是中小投资者利益的原则，按照投资者直接遭受的可测算的经济损失选择与投资者和解、通过第三方与投资者调解及设立投资者赔偿基金等方式积极赔偿投资者由此遭受的直接经济损失。若本人未履行赔偿投资者损失承诺，则本人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就未履行上述赔偿措施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并在违反上述承诺发生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停止在公司领取薪酬及股东分红（如有），同时持有的公司股份将不得转让，直至按上述承诺采取相应的购回或赔偿措施并实施完毕时为止；本人不因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放弃履行上述承诺。

备注 29:

如本公司承诺未能履行、确已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及其他不可抗力等本公司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的除外），本公司将采取以下措施：以自有资金补偿公众投资者因依赖稳定股价预案承诺实施交易而遭受的直接损失，补偿金额由本公司与投资者协商确定，或根据证券监督管理部门、司法机关认定的方式确定。自本公司完全消除未履行上述承诺事项所产生的不利影响之前，本公司不得以任何形式向公司之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增加薪资或津贴。除上述约束措施外，本公司愿意接受有关法律、法规及有关监管机构要求的其他约束措施。

备注 30:

如本人违反股份流通限制及锁定、减持意向承诺的，将在发行人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如果因未履行承诺事项而获得收益的，所得的收益归发行人所有，并将在获得收益的5日内将前述收入支付给发行人指定账户；自未履行上述承诺之日起6个月内不得减持；如果因未履行承诺事项给发行人或者其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其将向发行人或者其他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如本人应启动而未能启动稳定股价预案的，将以自有资金（包括但不限于本人自公司所获分红）补偿公司、投资者因依赖上述预案承诺而遭受的直接损失；自完全消除未履行上述承诺事项所产生的不利影响之前，本人不得以任何方式减持持有的公司股份。

如本人违反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填补措施能够切实履行的承诺，本人将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公开作出解释并道歉；依法承担对公司和/或股东的补偿责任；无条件接受中国证监会和/或上海证券交易所等监管机构按照其制定或发布的有关规定、规则对本人作出的处罚或采取的相关监管措施。

因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的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公司是否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及/或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若本人未履行回购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或未履行股份购回已转让的原限售股份或赔偿投资者损失，本人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就未履行上述赔偿措施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并在违反上述承诺发生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停止在公司领取股东分红，同时持有的公司股份将不得转让，若转让的，转让所得归公司所有，直至按上述承诺采取相应的购回或赔偿措施并实施完毕时为止。

如本人违反上述一项或多项承诺或违反本人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所作出的其他一项或多项公开承诺，造成公司、投资者损失的，本人将依法赔偿公司、投资者损失。

如本人未能履行公开承诺事项，本人应当向公司说明原因，并由公司将本人未能履行公开承诺事项的原因、具体情况和相关约束性措施予以及时披露。

备注 31:

如违反股份流通限制及锁定、减持意向的承诺，减持所得的收入归发行人所有，承诺人将在获得收入的 5 日内将前述收入支付给发行人指定账户；如因未履行相关公开承诺事项给发行人或者其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承诺人将向公司或者其他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备注 32:

如本人违反股票锁定期承诺及在公司股票锁定期满后的两年内以低于发行价转让公司股票，将在发行人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如果因未履行承诺事项而获得收益的，所得的收益归发行人所有，并将在获得收益的 5 日内将前述收益支付给发行人指定账户；自未履行上述承诺之日起 6 个月内不得减持；如果因未履行承诺事项给发行人或者其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其将向发行人或者其他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如本人应启动而未能启动稳定股价预案的，将以自有资金（包括但不限于其本人自公司所获分红）补偿公司、投资者因依赖上述预案承诺而遭受的直接损失；自完全消除未履行上述承诺事项所产生的不利影响之前，本人不得以任何方式减持持有的公司股份；自其本人完全消除未履行上述承诺事项所产生的不利影响之前，其本人不得以任何方式要求公司为其本人增加薪资或津贴，且亦不得以任何形式接受公司增加支付的薪资或津贴。

如本人违反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填补措施能够切实履行的承诺，本人将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公开作出解释并道歉；依法承担对公司和/或股东的补偿责任；无条件接受中国证监会和/或上海证券交易所等监管机构按照其制定或发布的有关规定、规则对本人作出的处罚或采取的相关监管措施。

因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的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若本人未履行赔偿投资者损失承诺，则本人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就未履行上述赔偿措施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并在违反上述承诺发生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停止在公司领取薪酬及股东分红（如有），同时持有的公司股份将不得转让，直至按上述承诺采取相应的购回或赔偿措施并实施完毕时为止。如本人违反上述一项或多项承诺或违反本人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所作出的其他一项或多项公开承诺，造成公司、投资者损失的，本人将依法赔偿公司、投资者损失。如本人未能履行公开承诺事项，本人应当向公司说明原因，并由公司将本人未能履行公开承诺事项的原因、具体情况和相关约束性措施予以及时披露。本人不因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放弃履行上述承诺。

备注 33:

在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前提条件满足时，如本人未采取稳定股价的具体措施，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采取稳定股价措施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如果本人未采取稳定股价具体措施的，则本人将在事项发生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停止在公司领取薪酬及股东分红（如有），如未来持有公司股份，则持有的公司股份将不得转让，若转让的，转让所得归公司所有，直至按上述承诺采取相应的购回或赔偿措施并实施完毕时为止。

如本人违反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填补措施能够切实履行的承诺，本人将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公开作出解释并道歉；依法承担对公司和/或股东的补偿责任；无条件接受中国证监会和/或上海证券交易所等监管机构按照其制定或发布的有关规定、规则对本人作出的处罚或采取的相关监管措施。

因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的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若本人未履行赔偿投资者损失承诺，则本人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就未履行上述赔偿措施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并在违反上述承诺发生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停止在公司领取薪酬及股东分红（如有），同时持有的公司股份将不得转让（如有），直至按上述承诺采取相应的购回或赔偿措施并实施完毕时为止。

如本人违反上述一项或多项承诺或违反本人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所作出的其他一项或多项公开承诺，造成公司、投资者损失的，本人将依法赔偿公司、投资者损失。如本人未能履行公开承诺事项，本人应当向公司说明原因，并由公司将本人未能履行公开承诺事项的原因、具体情况和相关约束性措施予以及时披露。本人不因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放弃履行上述承诺。

备注 34:

因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的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若本人未履行赔偿投资者损失承诺，则本人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就未履行上述赔偿措施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并在违反上述承诺发生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停止在公司领取薪酬，直至按上述承诺采取相应的赔偿措施并实施完毕时为止。

如本人违反上述承诺或违反本人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所作出的其他一项或多项公开承诺，造成公司、投资者损失的，本人将依法赔偿公司、投资者损失。如本人未能履行公开承诺事项，本人应当向公司说明原因，并由公司将本人未能履行公开承诺事项的原因、具体情况和相关约束性措施予以及时披露。本人不因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放弃履行上述承诺。

备注 35:

股份自愿锁定承诺：2016 年 12 月 8 日，公司 201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江苏联瑞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股票发行方案〉的议案》，本次发行股票人民币普通股，定向发行 2,480,000.00 股股票，发行对象为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员工（其中董事兼高级管理人员 1 名、董事 2 名、监事 2 名、核心员工 31 名），共 36 名。本次认购对象一同承诺自股份登记之日起自愿锁定 36 个月（即自授予日起持有满 3 年）且解禁后持有满 1 年。

四、 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20年5月19日,公司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改聘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0年度的审计机构。

审计期间改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对会计师事务所“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对上年年度报告中的财务报告被注册会计师出具“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 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六、 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报告期公司有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报告期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七、 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收购人 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八、 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诚信状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未履行法院生效判决,不存在债务到期未清偿等不良诚信状况。

九、 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情况及其影响

(一) 相关股权激励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

适用 不适用

(二) 临时公告未披露或有后续进展的激励情况

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员工持股计划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激励措施

适用 不适用**十、 重大关联交易****(一)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适用 不适用**2、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适用 不适用**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交易方	关联关系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关联交易价格	关联交易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	关联交易结算方式	市场价格	交易价格与市场参考价格差异较大的原因
广东生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参股股东	销售商品	硅微粉/氧化铝粉	市场竞价	市场价格	20,078,965.94	11.77%	电汇/银行承兑汇票	--	
广东生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参股股东	接受劳务	受托加工	市场竞价	市场价格	80,981.42	100.00%	电汇/银行承兑汇票	--	
常熟生益科技有限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销售商品	硅微粉	市场竞价	市场价格	4,098,363.17	2.40%	电汇/银行承兑汇票	--	
苏州生益科技有限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销售商品	硅微粉	市场竞价	市场价格	3,582,404.42	2.10%	电汇/银行承兑汇票	--	
陕西生益科技有限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销售商品	硅微粉	市场竞价	市场价格	2,804,227.87	1.64%	电汇/银行承兑汇票	--	
江西生益科技有限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销售商品	硅微粉	市场竞价	市场价格	1,044,899.11	0.61%	电汇/银行承兑汇票	--	
生益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销售商品	硅微粉	市场竞价	市场价格	257,886.92	0.15%	电汇/银行承兑汇票	--	

江苏生益特种材料有限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销售商品	硅微粉	市场竞价	市场价格	124,601.77	0.07%	电汇/银行承兑汇票	-	-
合计				/	/	32,072,330.62		/	/	/
大额销货退回的详细情况					不适用					
关联交易的说明					关联交易价格主要按照市场价格为定价依据,遵循平等自愿原则					

(二) 资产收购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4、涉及业绩约定的，应当披露报告期内的业绩实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共同对外投资的重大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四) 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五) 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六)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一、 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 托管、承包、租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十二、 上市公司扶贫工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三、 可转换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四、 环境信息情况

(一)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的公司及其重要子公司的环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重点排污单位之外的公司的环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主要从事硅微粉产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根据中国证监会颁布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年修订版），公司业务属于“C 制造业”门类下的“C30 非金属矿物制品业”。公司所处行业不属于国家有关部门界定的存在重污染情况的行业，公司在生产过程中严格遵守国家和地方的法律法规，生产经营场所已取得必要的环境保护许可手续。

(三)重点排污单位之外的公司未披露环境信息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报告期内披露环境信息内容的后续进展或变化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五、 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一)与上一会计期间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原因及其影响

适用 不适用

详见第十节 财务报告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附注 44.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二)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更正金额、原因及其影响

适用 不适用

(三)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本变动情况

(一) 股份变动情况表

1、股份变动情况表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65,941,196	76.70				-662,326	-662,326	65,278,870	75.93
1、国家持股									
2、国有法人持股	3,003,164	3.49				-3,164	-3,164	3,000,000	3.49
3、其他内资持股	62,932,642	73.20				-653,772	-653,772	62,278,870	72.44
其中：境内非国有法人持股	39,238,642	45.64				-653,772	-653,772	38,584,870	44.88
境内自然人持股	23,694,000	27.56						23,694,000	27.56
4、外资持股	5,390	0.01				-5,390	-5,390	0	0.00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5,390	0.01				-5,390	-5,390	0	0.00
境外自然人持股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20,032,204	23.30				662,326	662,326	20,694,530	24.07

1、人民币普通股	20,032,204	23.30				662,326	662,326	20,694,530	24.07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4、其他									
三、股份总数	85,973,400	100.00				0	0	85,973,400	100.00

2、股份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2020年5月15日，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网下配售限售股872,326股上市流通，详见公司于2020年5月8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江苏联瑞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网下配售限售股上市流通公告》（公告编号：2020-012）。

(2) 战略投资者东莞市东证宏德投资有限公司获得公司配售股票1,074,670股，根据《科创板转融通证券出借和转融券业务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东莞市东证宏德投资有限公司通过转融通方式出借所持限售股，截止2020年6月30日，东莞市东证宏德投资有限公司出借股份275,800股，剩余股份798,870股。

3、报告期后到半年报披露日期间发生股份变动对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如有）

□适用 √不适用

4、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二)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期初限售股数	报告期解除限售股数	报告期增加限售股数	报告期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生益科技	20,000,000	0	0	20,000,000	首次公开发行原始股份限售	2020-11-15
李晓冬	17,350,000	0	0	17,350,000	首次公开发行原始股份限售	2022-11-15
硅微粉厂	15,000,000	0	0	15,000,000	首次公开发行原始股份限售	2022-11-15
物流园投资	2,000,000	0	0	2,000,000	首次公开发	2020-11-15

					行原始股份限售	
刘春昱	1,173,000	0	0	1,173,000	首次公开发行原始股份限售	2020-11-15
阮建军	1,040,000	0	0	1,040,000	首次公开发行原始股份限售	2020-11-15
湛江中广	1,000,000	0	0	1,000,000	首次公开发行原始股份限售	2020-11-15
中和春生	1,000,000	0	0	1,000,000	首次公开发行原始股份限售	2020-11-15
工投投资	1,000,000	0	0	1,000,000	首次公开发行原始股份限售	2020-11-15
曹家凯	800,000	0	0	800,000	首次公开发行原始股份限售	2020-11-15
王松周	550,000	0	0	550,000	首次公开发行原始股份限售	2020-11-15
金灿投资	544,000	0	0	544,000	首次公开发行原始股份限售	2020-11-15
戴良桥	515,000	0	0	515,000	首次公开发行原始股份限售	2020-11-15
林铭	490,000	0	0	490,000	首次公开发行原始股份限售	2020-11-15
李长之	250,000	0	0	250,000	首次公开发行原始股份限售	2022-11-15
中投勤奋	240,000	0	0	240,000	首次公开发行原始股份限售	2020-11-15
姜兵	160,000	0	0	160,000	首次公开发行原始股份限售	2020-11-15
柏林	160,000	0	0	160,000	首次公开发行原始股份	2020-11-15

					限售	
汪维桥	160,000	0	0	160,000	首次公开发行原始股份限售	2020-11-15
朱晓童	160,000	0	0	160,000	首次公开发行原始股份限售	2020-11-15
张加林	130,000	0	0	130,000	首次公开发行原始股份限售	2020-11-15
范莉	120,000	0	0	120,000	首次公开发行原始股份限售	2020-11-15
尤文好	40,000	0	0	40,000	首次公开发行原始股份限售	2020-11-15
周晶晶	40,000	0	0	40,000	首次公开发行原始股份限售	2020-11-15
马永兵	40,000	0	0	40,000	首次公开发行原始股份限售	2020-11-15
赵炜	40,000	0	0	40,000	首次公开发行原始股份限售	2020-11-15
姜海涛	40,000	0	0	40,000	首次公开发行原始股份限售	2020-11-15
朱刚	40,000	0	0	40,000	首次公开发行原始股份限售	2020-11-15
王月英	40,000	0	0	40,000	首次公开发行原始股份限售	2022-11-15
高娟	25,000	0	0	25,000	首次公开发行原始股份限售	2020-11-15
张建平	25,000	0	0	25,000	首次公开发行原始股份限售	2020-11-15
刘燕	20,000	0	0	20,000	首次公开发行原始股份限售	2020-11-15

王松宪	20,000	0	0	20,000	首次公开发行原始股份限售	2020-11-15
王其才	20,000	0	0	20,000	首次公开发行原始股份限售	2020-11-15
严亮	20,000	0	0	20,000	首次公开发行原始股份限售	2022-11-15
徐玲	20,000	0	0	20,000	首次公开发行原始股份限售	2020-11-15
李冬芹	20,000	0	0	20,000	首次公开发行原始股份限售	2022-11-15
张华丽	20,000	0	0	20,000	首次公开发行原始股份限售	2020-11-15
王成	15,000	0	0	15,000	首次公开发行原始股份限售	2020-11-15
杨生林	15,000	0	0	15,000	首次公开发行原始股份限售	2020-11-15
王红斌	15,000	0	0	15,000	首次公开发行原始股份限售	2020-11-15
薛小三	15,000	0	0	15,000	首次公开发行原始股份限售	2020-11-15
吕福法	15,000	0	0	15,000	首次公开发行原始股份限售	2020-11-15
穆瑞杰	15,000	0	0	15,000	首次公开发行原始股份限售	2020-11-15
张加恒	15,000	0	0	15,000	首次公开发行原始股份限售	2020-11-15
袁守成	15,000	0	0	15,000	首次公开发行原始股份限售	2020-11-15
徐前莲	10,000	0	0	10,000	首次公开发行	2020-11-15

					行原始股份限售	
崔洋	10,000	0	0	10,000	首次公开发行原始股份限售	2020-11-15
韩小妮	10,000	0	0	10,000	首次公开发行原始股份限售	2020-11-15
张敏华	6,000	0	0	6,000	首次公开发行原始股份限售	2020-11-15
汤颖	4,000	0	0	4,000	首次公开发行原始股份限售	2020-11-15
郑凤华	1,000	0	0	1,000	首次公开发行原始股份限售	2020-11-15
杜剑峰	1,000	0	0	1,000	首次公开发行原始股份限售	2020-11-15
赵琴珊	1,000	0	0	1,000	首次公开发行原始股份限售	2020-11-15
厚益资管	1,000	0	0	1,000	首次公开发行原始股份限售	2020-11-15
周元元	1,000	0	0	1,000	首次公开发行原始股份限售	2020-11-15
翟仁龙	1,000	0	0	1,000	首次公开发行原始股份限售	2020-11-15
锦狮投资	1,000	0	0	1,000	首次公开发行原始股份限售	2020-11-15
寿翔霖	1,000	0	0	1,000	首次公开发行原始股份限售	2020-11-15
东莞市东证 宏德投资有 限公司	1,074,670	0	0	1,074,670	首次公开发行原始股份限售	2021-11-15
网下限售股 份	872,326	872,326	0	0	其他网下配售限售	2020-5-15

合计	66,426,996	872,326	0	65,554,670	/	/
----	------------	---------	---	------------	---	---

注：战略投资者东莞市东证宏德投资有限公司获得公司配售股票 1,074,670 股，根据《科创板转融通证券出借和转融券业务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东莞市东证宏德投资有限公司通过转融通方式出借所持限售股，截止 2020 年 6 月 30 日，东莞市东证宏德投资有限公司出借股份 275,800 股，剩余股份 798,870 股。

二、 股东情况

(一) 股东总数:

截止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4,798
截止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存托凭证持有人数量

适用 不适用

(二) 截止报告期末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期内增减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	持有有限售 条件股份数 量	包含 转融 通借 出股 份的 限售 股份 数量	质押或冻结 情况		股东 性质
						股份 状态	数量	
生益科技	0	20,000,000	23.26	20,000,000	0	无	0	境内 非国 有法 人
李晓冬	300	17,350,300	20.18	17,350,000	0	无	0	境内 自然 人
硅微粉厂	0	15,000,000	17.45	15,000,000	0	无	0	境内 非国 有法 人
物流园投资	0	2,000,000	2.33	2,000,000	0	无	0	国有 法人
刘春昱	51,000	1,224,000	1.42	1,173,000	0	无	0	境内 自然 人
阮建军	0	1,040,000	1.21	1,040,000	0	无	0	境内 自然 人

工投投资	0	1,000,000	1.16	1,000,000	0	无	0	国有法人
湛江中广	0	1,000,000	1.16	1,000,000	0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中和春生	0	1,000,000	1.16	1,000,000	0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工银瑞信互联网加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193,231	918,429	1.07	0	0	无	0	其他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工银瑞信互联网加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918,429	人民币普通股	918,429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工银瑞信文体产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529,874	人民币普通股	529,874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景顺长城环保优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510,746	人民币普通股	510,746
华夏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万能保险产品	492,899	人民币普通股	492,899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工银瑞信科技创新3年封闭运作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465,068	人民币普通股	465,068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博时新兴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454,545	人民币普通股	454,545
中信信托有限责任公司—中信信托锐进52期泓澄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362,880	人民币普通股	362,880
李还	335,000	人民币普通股	335,00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夏盛世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328,998	人民币普通股	328,998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景顺长城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73,085	人民币普通股	273,085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公司前十名股东中，李晓冬持有硅微粉厂 100%股份。除此之外，公司未接到上述股东有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协议的声明。 2、公司未知流通股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无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数量及限售条件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序号	有限售条件股东名称	持有的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有限售条件股份可上市交易情况		限售条件
			可上市交易时间	新增可上市交易股份数量	
1	生益科技	20,000,000	2020-11-15	0	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
2	李晓冬	17,350,000	2022-11-15	0	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
3	硅微粉厂	15,000,000	2022-11-15	0	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
4	物流园投资	2,000,000	2020-11-15	0	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
5	刘春昱	1,173,000	2020-11-15	0	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
6	阮建军	1,040,000	2020-11-15	0	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
7	工投投资	1,000,000	2020-11-15	0	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
8	湛江中广	1,000,000	2020-11-15	0	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
9	中和春生	1,000,000	2020-11-15	0	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
10	曹家凯	800,000	2020-11-15	0	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公司前十名股东中，李晓冬持有硅微粉厂 100%股份。除此之外，公司未接到上述股东有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协议的声明。				

截止报告期末公司前十名境内存托凭证持有人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存托凭证持有人持有数量及限售条件

适用 不适用

(三) 截止报告期末表决权数量前十名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四)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存托凭证成为前十名股东

适用 不适用

三、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存托凭证相关安排在报告期的实施和变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特别表决权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一、持股变动情况

(一)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持股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期初持股数	期末持股数	报告期内股份 增减变动量	增减变动原因
李晓冬	董事	17,350,000	17,350,300	300	2020年3月从二级市场买入300股

其它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1. 股票期权

适用 不适用

2. 第一类限制性股票

适用 不适用

3. 第二类限制性股票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九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十节 财务报告

一、 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二、 财务报表

资产负债表

2020 年 6 月 30 日

编制单位：江苏联瑞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0 年 6 月 30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七、1	76,650,938.81	447,552,397.40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七、4	2,291,712.15	6,451,936.40
应收账款	七、5	102,601,007.84	92,990,169.96
应收款项融资	七、6	72,088,571.41	70,155,561.16
预付款项	七、7	544,585.70	1,375,314.06
其他应收款	七、8	284,147.41	238,124.68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七、9	49,231,554.39	45,562,407.99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七、13	465,900,000.00	161,931,389.87
流动资产合计		769,592,517.71	826,257,301.52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七、21	181,509,856.94	136,239,874.54
在建工程	七、22	26,376,207.38	48,796,039.61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七、26	10,055,289.03	10,213,896.81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七、30	486,983.28	308,173.18
其他非流动资产	七、31	6,445,589.93	1,911,233.53
非流动资产合计		224,873,926.56	197,469,217.67
资产总计		994,466,444.27	1,023,726,519.19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七、35	21,303,052.10	21,806,899.09
应付账款	七、36	35,293,927.70	42,030,996.23
预收款项	七、37		183,776.26
合同负债	七、38	157,337.76	
应付职工薪酬	七、39	7,726,173.29	9,000,670.29
应交税费	七、40	2,085,617.23	3,474,447.44
其他应付款	七、41	54,285.31	1,191.35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七、43	-	15,841,097.22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66,620,393.39	92,339,077.88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9,000,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七、51	25,368,319.49	24,191,932.44
递延所得税负债	七、30	6,579,790.31	2,046,546.98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31,948,109.80	35,238,479.42
负债合计		98,568,503.19	127,577,557.30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			

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七、53	85,973,400.00	85,973,4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七、55	619,938,007.55	619,938,007.55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七、57	-507,290.00	-476,614.69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七、59	23,693,136.91	23,693,136.91
未分配利润	七、60	166,800,686.62	167,021,032.12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895,897,941.08	896,148,961.89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994,466,444.27	1,023,726,519.19

法定代表人：李晓冬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松周 会计机构负责人：范莉

利润表

2020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0 年半年度	2019 年半年度
一、营业收入	七、61	170,771,351.95	145,372,173.05
减：营业成本	七、61	97,642,063.83	77,568,835.06
税金及附加	七、62	1,412,645.27	1,725,382.00
销售费用	七、63	3,257,037.20	10,273,866.78
管理费用	七、64	14,260,522.43	10,479,886.07
研发费用	七、65	9,890,320.29	6,273,872.95
财务费用	七、66	-743,816.00	328,682.31
其中：利息费用		156,356.72	797,042.76
利息收入		867,365.25	310,555.68
加：其他收益	七、67	1,278,573.32	1,457,740.05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68	4,380,837.35	327,110.96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七、71	-1,199,880.63	-226,811.30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七、72	27,181.83	-75,885.72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73	4,000.00	1,811.81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49,543,290.80	40,205,613.68
加：营业外收入	七、74	233,184.62	697,729.51
减：营业外支出	七、75	512,480.00	36,631.61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49,263,995.42	40,866,711.58
减：所得税费用	七、76	6,497,640.92	5,672,684.47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2,766,354.50	35,194,027.11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2,766,354.50	35,194,027.11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30,675.31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0,675.31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七、57	-30,675.31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42,735,679.19	35,194,027.11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50	0.55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50	0.55

法定代表人：李晓冬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松周会计机构负责人：范莉

现金流量表

2020年1—6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0年半年度	2019年半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77,813,037.97	121,583,351.92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1）	3,513,322.01	3,278,630.3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81,326,359.98	124,861,982.23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82,937,776.47	43,106,114.74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1,707,736.46	17,541,461.44
支付的各项税费		9,571,036.02	14,552,474.78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2）	15,762,220.65	12,915,943.1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29,978,769.60	88,115,994.1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1,347,590.38	36,745,988.09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613,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4,458,414.06	327,110.96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5,0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	七、78（3）		43,000,000.00

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17,458,414.06	43,332,110.96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40,517,028.44	34,246,894.60
投资支付的现金		918,9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4)		43,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59,417,028.44	77,246,894.6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41,958,614.38	-33,914,783.64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5)	2,132,254.36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132,254.36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4,8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41,917,378.75	16,241,622.22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6)	5,920,991.05	939,766.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2,638,369.80	17,181,388.2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0,506,115.44	-17,181,388.22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44,853.04	182,691.73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61,072,286.40	-14,167,492.04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29,544,938.80	77,803,918.34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8,472,652.40	63,636,426.30

法定代表人：李晓冬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松周 会计机构负责人：范莉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0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0 年半年度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85,973,400.00				619,938,007.55		-476,614.69		23,693,136.91	167,021,032.12	896,148,961.89
加: 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85,973,400.00				619,938,007.55		-476,614.69		23,693,136.91	167,021,032.12	896,148,961.8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30,675.31			-220,345.50	-251,020.81
(一) 综合收益总额							-30,675.31			42,766,354.50	42,735,679.19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42,986,700.00	-42,986,7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 (或股东) 的分										-42,986,700.00	-42,986,700.00

配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85,973,400.00				619,938,007.55		-507,290.00		23,693,136.91	166,800,686.62	895,897,941.08

项目	2019 年半年度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64,480,000.00				123,570,671.21				16,223,638.99	115,270,750.85	319,545,061.05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64,480,000.00			123,570,671.21			16,223,638.99	115,270,750.85	319,545,061.0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9,718,827.11	19,718,827.11	
（一）综合收益总额								35,194,027.11	35,194,027.11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5,475,200.00	-15,475,2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5,475,200.00	-15,475,200.00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										

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64,480,000.00				123,570,671.21				16,223,638.99	134,989,577.96	339,263,888.16

法定代表人：李晓冬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松周 会计机构负责人：范莉

三、 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概况

适用 不适用

江苏联瑞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原名连云港东海硅微粉有限责任公司，是由广东生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和江苏省东海硅微粉厂于 2002 年 4 月 28 日共同出资组建的有限责任公司，注册资金 5,500 万元。

2014 年 5 月 22 日，广东生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将其持有的 2000 万股份转让给李晓冬，股权转让后公司注册资本仍为 5,500 万元，其中，广东生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出资 2,00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36.3636%；江苏省东海硅微粉厂出资 1,50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27.2727%；李晓冬出资 2,00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36.3636%。

2014 年 5 月 30 日，李晓冬将其持有的 265 万股份转让给曹家凯、王松周、阮建军、戴良桥、汪维桥、张加林、朱晓童、柏林、姜兵，股权转让后公司注册资本仍为 5,500 万元，其中，广东生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出资 2,00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36.3636%；江苏省东海硅微粉厂出资 1,50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27.2727%；李晓冬出资 1,735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31.5456%；曹家凯、王松周、阮建军各出资 55 万元，分别占注册资本的 1.0000%；戴良桥出资 5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0.9091%；汪维桥、张加林、朱晓童、姜兵、柏林各出资 10 万元，分别占注册资本的 0.1818%。

2014 年 8 月 6 日，经公司创立大会决议通过，由连云港东海硅微粉有限责任公司原有全体股东作为发起人，对连云港东海硅微粉有限责任公司进行整体改组，发起设立江苏联瑞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截至 2014 年 6 月 30 日的净资产 85,470,286.30 元折合为江苏联瑞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的股份 5,500 万股，每股面值 1 元，超过股本部分 30,470,286.30 元计入资本公积，并于 2014 年 8 月 12 日在江苏省连云港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变更登记。

2015 年 4 月 20 日，经公司股东大会决议通过，定向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2,500,000 股。

2016 年 12 月 8 日，经公司股东大会决议通过，定向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2,480,000 股，本次发行后公司总股本为 59,980,000 股。

2018 年 5 月 24 日，经公司股东大会决议通过，定向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4,500,000 股，由刘春昱、江苏连云港国际物流园投资有限公司、湛江中广创业投资有限公司、连云港市工投集团产业投资有限公司共计四名对象缴纳。本次各增资股东以货币方式出资。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64,480,000.00 元。

根据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9〕1924 号”文核准，公司于 2019 年 11 月 15 日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21,493,400 股，每股面值 1.00 元，每股发行价格 27.28 元，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 21,493,400.00 元，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85,973,400.00 元。

企业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207007382577341

法定代表人：李晓冬

注册资本：人民币 8,597.34 万元

公司住所：江苏省连云港市海州区新浦经济开发区

2.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适用 不适用

四、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 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编制基础。

2. 持续经营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自本报告期末至少 12 个月内具备持续经营能力，无影响持续经营能力的重大事项。

五、 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针对应收款项坏账准备计提、固定资产折旧、无形资产摊销、收入确认等交易或事项制定了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股东权益变动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 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 营业周期

适用 不适用

正常营业周期是指公司从购买用于加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公司以 12 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4.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

5.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6.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适用 不适用

7. 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8.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等价物是指企业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9.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适用□不适用

一外币业务

公司外币业务采用按照系统合理的方法确定的、与交易发生日即期汇率近似的汇率作为折算汇率折合成人民币记账；在资产负债表日，对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因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与初始确认时或前一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除为购建或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损益按资本化原则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对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以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

一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外币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股东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与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在其他综合收益科目下列示。实质上构成对境外经营净投资的外币货币性项目，因汇率变动而产生的汇兑差额，在编制财务报表时，在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的“其他综合收益”项目列示。处置境外经营时，与该境外经营有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按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外币现金流量采用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示。

10. 金融工具

√适用□不适用

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起适用的会计政策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个企业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单位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

一金融工具的确认和终止确认

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满足下列条件的，终止确认金融资产（或金融资产的一部分，或一组类似金融资产的一部分），即从其账户和资产负债表内予以转销：

（1）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权利届满；

（2）转移了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权利，或在“过手协议”下承担了及时将收取的现金流量全额支付给第三方的义务；并且（a）实质上转让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或（b）虽然实质上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如果金融负债的责任已履行、撤销或届满，则对金融负债进行终止确认。如果现有金融负债被同一债权人以实质上几乎完全不同条款的另一金融负债所取代，或现有负债的条款几乎全部被实质性修改，则此类替换或修改作为终止确认原负债和确认新负债处理，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会计进行确认和终止确认。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是指按照合同条款的约定，在法规或通行惯例规定的期限内收取或交付金融资产。交易日，是指公司承诺买入或卖出金融资产的日期。

一金融资产分类和计量

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根据企业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但是因销售商品或提供服务等产生的应收账款或应收票据未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或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融资成分的，按照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债务工具投资

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其终止确认、修改或减值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均计入当期损益。此类金融资产主要包含货币资金、部分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债权投资和长期应收款等。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

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金融资产为目标；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除利息收入、减值损失及汇兑差额确认为当期损益外，其余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投资

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仅将相关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公允价值的后续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不需计提减值准备。当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外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所有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一金融负债分类和计量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对于未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对于此类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等金融负债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工具减值

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进行减值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信用损失，是指公司按照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

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处于第一阶段，公司按照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并按照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二阶段，公司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并按照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如果初始确认后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公司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并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对于资产负债表日只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假设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

对于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公司假设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采用简化方法，即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应收票据、应收账款无论是否包含重大融资成分，公司选择运用简化计量方法，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公司以单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资产组合为基础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对于某项应收票据或应收账款，如果在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后即可以评价其预期信用损失的，则单独进行减值会计处理并确认坏账准备。余下应收票据、应收账款根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确定组合依据如下：

A、应收票据

应收票据组合 1：银行承兑汇票

应收票据组合 2：商业承兑汇票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票据，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B、应收账款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账款，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逾期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C、其他应收款

其他应收款组合 1：代扣代缴员工社保

其他应收款组合 2：质保金和保证金

其他应收款组合 3：关联方往来款

其他应收款组合 4：其他

对划分为组合的其他应收款，本公司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金融工具抵销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金融资产转移

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确认产生的资产和负债；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其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通过对所转移金融资产提供财务担保方式继续涉入的，按照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和财务担保金额两者之中的较低者，确认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财务担保金额，是指所收到的对价中，将被要求偿还的最高金额。

2019 年 1 月 1 日前适用的会计政策

—金融资产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公司在金融资产初始确认时将其划分为以下四类：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贷款和应收款项、持有至到期投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金融资产初始确认时按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是指持有的主要目的为短期内出售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或是初始确认时就被管理层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期末将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处置时，其公允价值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贷款和应收款项：公司将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划分为贷款和应收款项。贷款和应收款项按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在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持有至到期投资：公司将管理层有明确意图并有能力持有至到期，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划分为持有至到期投资。持有至到期投资按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在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司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指初始确认时即被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以及除贷款和应收款项、持有至到期投资、交易性金融资产以外的非衍生金融资产。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期末将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直到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或发生减值时再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负债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公司在金融负债初始确认时将其划分为以下两类：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其他金融负债。金融负债初始确认时按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其他金融负债：其他金融负债按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在终止确认或摊销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一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的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公司若与债权人签定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时，终止确认的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若回购部分金融负债的，在回购日按照继续确认部分与终止确认部分的相对公允价值，将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一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了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继续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并将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1)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2)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2)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2)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之和。

一金融工具公允价值确定

一金融工具存在活跃市场的，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当前的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

一金融资产减值测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交易性金融资产以外的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即使该金融资产没有终止确认，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予以转出计入当期损益。累计损失是该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初始取得成本，扣除已收回本金和摊销金额、发生减值时的公允价值和原计入损益的减值损失后的净额。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减值的计量

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发生减值，则将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包括尚未发生的未来信用损失）现值，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金融资产从单项或组合的角度进行减值测试，对已确定不存在减值客观证据的单项金额资产，再与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性的金融资产构成一个组合进行减值测试，对已以单项为基础计提减值准备的金融资产，不再纳入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在后续期间，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应当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但转回后的账面价值不应当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金融资产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按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实际发生损失时，冲减已计提的相关减值准备。

11. 应收票据**应收票据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参见附注五.10 金融工具

12. 应收账款**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2019年1月1日前适用的会计政策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单项金额重大是指应收款项余额占公司前五名或占应收款项余额 10%以上的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期末对于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如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经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参照信用风险组合以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公司应收款项按信用风险特征划分为若干组合，上述单独减值测试后未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也会被包括于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针对不同组合，公司根据以前年度与之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的实际损失率为基础，结合现时情况确定应计提的坏账准备。

组合类型	确定组合的依据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账龄组合	账龄状态	账龄分析法

——以账龄为信用风险组合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计提方法：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0.5	-
1—2 年	20	-
2—3 年	50	-
3 年以上	80	-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对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已发生减值的单项非重大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应收票据包括应收银行承兑汇票、应收商业承兑汇票，其中对应收商业承兑汇票比照应收账款计提坏账准备。

应收款项计提坏账准备后，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坏账准备应当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13. 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参见附注五、10. 金融工具

14. 其他应收款

其他应收款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5. 存货

适用 不适用

存货的分类：原材料、半成品、产成品、委托加工物资等大类。

存货的核算：购进原材料按实际成本计价，领用或发出采用加权平均法核算；产成品入库时按实际生产成本核算，发出采用加权平均法核算；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性摊销方法核算。

存货的盘存制度：采用永续盘存制。

存货跌价准备的确认和计提：按照单个存货项目以可变现净值低于账面成本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产成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可直接用于出售的存货，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

16. 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的确认方法及标准

适用 不适用

合同资产，是指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如公司向客户销售两项可明确区分的商品，因已交付其中一项商品而有权收取款项，但收取该款项还取决于交付另一项商品的，公司将该收款权利作为合同资产。

(2). 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合同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见五、10. 金融工具。

会计处理方法，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计算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如果该预期信用损失大于当前合同资产减值准备的账面金额，公司将其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借记“信用资产减值损失”，贷记“合同资产减值准备”；每个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转回金额，确认为减值利得，做相反的会计记录。

公司实际发生信用损失，认定相关合同资产无法收回，经批准予以核销的，根据批准的核销金额，借记“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贷记“合同资产”。若核销金额大于已计提的损失准备，按期差额借记“信用资产减值损失”。

17. 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在存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时划分为持有待售：

(1) 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

(2) 出售极可能发生，即企业已经就一项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有关规定要求企业相关权力机构或者监管部门批准后方可出售的，应当已经获得批准。

对于取得日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企业应当在初始计量时比较假定其不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情况下的初始计量金额和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以两者孰低计量。除企业合并中取得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外，由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以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作为初始计量金额而产生的差额，应当计入当期损益。企业初始计量或在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时，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的，应当将账面价值减记至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

18. 债权投资

债权投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9. 其他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20. 长期应收款

长期应收款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21. 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长期股权投资的分类

—长期股权投资是指公司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重大影响的权益性投资，以及对其合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具体包括对子公司的投资和对联营企业、合营企业的投资。公司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权益性投资，作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核算，其会计政策详见附注三、8“金融工具”。

共同控制，是指公司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重大影响，是指公司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长期股权投资成本的确定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承担债务或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同一控制下被合并方的股权，最终形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应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日按照应享有被合并方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直至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所有者权益其他变动，暂不进行会计处理，直至处置该项投资时转入当期损益。其中，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根据本准则采用成本法或权益法核算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应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应全部结转。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在购买日按照合并成本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成本包括购买方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发行的权益性工具或债务性工具的公允价值之和。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相关其他综合收益应当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应当在处置该项投资时相应转入处置期间的当期损益。其中，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根据本准则采用成本法或权益法核算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应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应全部结转。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采用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应当将按照该准则确定的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股权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应当全部转入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当期投资收益。

合并方或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应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工具或债务性工具的交易费用，应当计入权益性工具或债务性工具的初始确认金额。

—除企业合并形成以外的：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投资成本。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投资成本；通过非货币性资产交换（该项交换具有商业实质）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投资成本以该项投资的公允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资产的成本；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债权人将享有股份的公允价值确认为对债务人的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被投资单位能够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成本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者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者利润外，当期投资收益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资本公积。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公司不一致的，按照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

在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时，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和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此外，如公司对被投资单位负有承担额外损失的义务，则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净利润的，公司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三、18“长期资产减值”

22. 投资性房地产

不适用

23. 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服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年限超过 1 年的有形资产。

(2). 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直线法	25	3.80	5
机器设备	直线法	12	7.92	5
运输设备	直线法	6	15.83	5
其他设备	直线法	6	15.83	5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24. 在建工程

适用 不适用

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作固定资产。所建造的固定资产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手续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照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了竣工决算手续后再对原估计值进行调整，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25. 借款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在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后所发生的借款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时予以资本化：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已经发生；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借款利息资本化金额：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专门借款或占用了一般借款发生的借款利息，在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之前，应按以下方法确定资本化金额：

一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为应予以资本化的费用。

一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了一般借款的，公司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暂停资本化：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应当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应当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如果中断是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借款费用的资本化应当继续进行。

26. 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7. 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8. 使用权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9. 无形资产

(1). 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适用 不适用

无形资产计价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按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实际支出计价。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符合资本化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成本。

—投资者投入的无形资产，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成本，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除外。

—接受债务人以非现金资产抵偿债务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或以应收债权换入无形资产的，按换入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入账。

—非货币性交易投入的无形资产，以该项非货币性资产的公允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入账成本。

无形资产摊销：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估计该使用寿命的年限内按直线法摊销；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公司带来未来经济利益的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进行摊销，在每个会计期间对其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使用寿命是有限的，则按上述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政策进行会计处理。公司无形资产为土地使用权及商标、软件、专利，其中土地使用权按使用期限平均摊销，商标、软件、专利按 10 年摊销。

无形资产减值准备：公司在报告期末对无形资产进行全面检查，如果无形资产存在已被其他新技术所替代而使其为企业创造经济效益的能力受到重大不利影响、某项无形资产的市价大幅下跌且在剩余摊销年限内预期不会恢复、某项无形资产已超过法律保护期限但仍有部分使用价值、以及其他足以证明某项无形资产已经发生减值的情形时，按单项预计可收回金额与账面价值差额计提减值准备。无形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得转回。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三、18“长期资产减值”。

(2). 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与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1）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2）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3）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4）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5）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30. 长期资产减值

适用 不适用

31. 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32. 合同负债

合同负债的确认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合同负债反映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公司在向客户转让商品之前，客户已经支付了合同对价或公司已经取得了无条件收取合同对价权利的，在客户实际支付款项与到期应支付款项孰早时点，按照已收或应收的金额确认合同负债。

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不同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不予抵销。

33. 职工薪酬

(1)、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短期薪酬是指在职工为公司提供相关服务的会计期间结束后十二个月内需要全部予以支付的，公司给予职工各种形式的报酬以及其他相关支出，包括支付的职工工资、奖金、津贴、补贴和职工福利费，为职工缴纳医疗保险费、养老保险费、失业保险费、工伤保险费和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短期带薪缺勤、短期利润分享计划、非货币性福利以及其他短期薪酬等。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其他会计准则要求或允许计入资产成本的除外。

(2)、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离职后福利是指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而在职工退休或解除劳动关系后，提供的各种形式的报酬和福利，短期薪酬和辞退福利除外，具体分类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其中：

（1）对于设定提存计划，公司应当在职工为其提供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者相关资产成本；

（2）对于设定受益计划，公司应当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确认设定受益计划的福利义务，按照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公司设定受益计划导致的职工薪酬成本包括下列组成部分：

①服务成本，包括当期服务成本、过去服务成本和结算利得或损失。其中，当期服务成本是指，职工当期提供服务所导致的设定受益义务现值的增加额；过去服务成本是指，设定受益计划修改所导致的与以前期间职工服务相关的设定受益义务现值的增加或减少；

②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包括计划资产的利息收益、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利息费用以及资产上限影响的利息；

③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

除非其他会计准则要求或允许职工福利成本计入资产成本，公司将上述第①和②项计入当期损益；第③项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且不会在后续会计期间转回至损益。

设定受益计划引起的重新计量，包括精算利得或损失，均在资产负债表中立即确认，并在其发生期间通过其他综合收益计入股东权益，后续期间不转回至损益。

(3)、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辞退福利是指公司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给予职工的补偿。公司向职工提供的辞退福利，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1）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2）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4)、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是指除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之外所有的职工薪酬，包括长期带薪缺勤、长期残疾福利、长期利润分享计划等。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按照设定提存计划进行会计处理；除此之外的其他长期福利，按照设定受益计划进行会计处理，但是重新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后相关资产成本。

34. 租赁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5. 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当与对外担保、未决诉讼或仲裁、产品质量保证、裁员计划、亏损合同、重组义务、固定资产弃置义务等或有事项相关的业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时，确认为负债：①该义务是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②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企业；③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最佳估计数按该范围的中间值确定；在其他情况下，最佳估计数按如下方法确定：①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时，最佳估计数按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②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时，最佳估计数按各种可能发生额及其发生概率计算确定；③公司清偿预计负债所需

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或其他方补偿的，则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有改变则对账面价值进行调整以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

36. 股份支付

适用 不适用

37. 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38. 收入

(1). 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2020 年 1 月 1 日之后适用：

1. 收入的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1) 合同的确认原则

当与客户之间的合同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确认收入：

- A. 合同各方已批准该合同并承诺将履行各自义务；
- B. 该合同明确了合同各方与所转让商品或提供劳务相关的权利和义务；
- C. 该合同有明确的与所转让商品或提供劳务相关的支付条款；
- D. 该合同具有商业实质，即履行该合同将改变企业未来现金流量的风险、时间分布或金额；
- E. 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劳务而有权取得的对价很可能收回。

(2) 履约义务及交易价格的确认原则

在合同开始日，公司识别合同中包含的各单项履约义务，并将交易价格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对于合同折扣，公司在各单项履约义务之间按比例分摊。公司在确定交易价格时考虑可变对价、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非现金对价、应付客户对价等因素的影响。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公司在相关履约时段内按照履约进度将分摊至该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为收入：

- A. 客户在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企业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 B. 客户能够控制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
- C. 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该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履约进度根据所转让商品和劳务的性质，采用产出法（或投入法）确定，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如果不满足上述条件之一，则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的时点将分摊至该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控制权时，考虑下列迹象：

- A. 公司就该商品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
 - B. 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
 - C. 公司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
 - D. 公司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
 - E. 客户已接受该商品；
 - F. 其他表明客户已取得商品控制权的迹象。
2. 与公司取得收入的主要活动相关的具体确认方法如下：

(1) 产品销售

公司与客户之间的销售商品合同通常仅包含转让商品的履约义务。公司通常在综合考虑了下列因素的基础上，以履行每一单项履约义务时点确认收入：取得商品的现时收款权利、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的转移、商品的法定所有权的转移、商品实物资产的转移、客户接受该商品。

(2) 租赁收入

经营租赁租金收入在租约持续期间按直线法确认。

2020年1月1日之前适用：

1. 销售商品的确认标准

公司销售商品取得的收入，在下列条件均能满足时予以确认：公司已交货，或已发货且客户已签收确认；已开具发票或结算凭据；已经收款或取得索取货款凭据；相关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计量。

2. 提供劳务的确认标准

提供劳务取得的收入，在下列条件均能满足时采用完工百分比法予以确认：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交易中的完工进度能够可靠地确定；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如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且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收入；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全部得到补偿的，按能够得到补偿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收入；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全部不能够得到补偿的，不确认收入。

3. 让渡资产使用权的确认标准

提供他人使用公司资产取得的收入，在下列条件均能满足时予以确认：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公司；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提供他人使用公司的资产等而应收的使用费收入，按有关合同、协议规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认营业收入。

(2). 同类业务采用不同经营模式导致收入确认会计政策存在差异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9. 合同成本

适用 不适用

合同成本包括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及合同履约成本。

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是指公司不取得合同就不会发生的成本（如销售佣金等）。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公司将其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除预期能够收回的增量成本之外的其他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存货等其他企业会计准则规范范围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公司将其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①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

②该成本增加了公司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③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合同取得成本确认的资产和合同履约成本确认的资产（以下简称“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即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则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当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账面价值高于下列两项的差额时，公司对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①公司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

②为转让该相关商品或服务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

确认为资产的合同履约成本，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在“存货”项目中列示，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超过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在“其他非流动资产”项目中列示。

确认为资产的合同取得成本，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在“其他流动资产”项目中列示，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超过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在“其他非流动资产”项目中列示。

40. 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政府补助是指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和非货币性资产，不包括政府作为所有者投入的资本。公司在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且能够收到政府补助时确认政府补助。其中：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公允价值计量，如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则按名义金额计量。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的，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和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用于补偿已经发生的相关费用和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

与企业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企业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企业取得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企业的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企业应当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退回的，在需要退回的当期分情况按照以下规定进行会计处理：（1）初始确认时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的，调整资产账面价值；（2）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3）属于其他情况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41.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不适用

公司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进行所得税的会计处理。所得税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除与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股东权益的交易和事项相关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股东权益，以及企业合并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调整商誉的账面价值外，其余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均计入当期损益。

一公司对于当期和以前期间形成的当期所得税负债或资产，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的预期应交纳或返还的所得税金额计量。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分别根据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和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定，按照预期收回资产或清偿债务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一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

——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但是同时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中因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不予确认：（1）、该项交易不是企业合并；（2）、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公司对与子公司、联营公司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公司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一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确认

——除下列情况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以外，公司确认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1）、商誉的初始确认；（2）、同时满足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①该项交易不是企业合并；②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3）、公司对与子公司、联营公司及合营企业投资产生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①投资企业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的转回的时间；②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一资产负债表日，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一如果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与同一应纳税主体和同一税收征管部门相关，则将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42. 租赁

(1). 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对于经营租赁的租金，出租人、承租人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确认为当期损益。出租人、承租人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3). 新租赁准则下租赁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43. 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适用 不适用

44.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备注(受重要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和金额)
自 2020 年 01 月 01 日执行 2017 年 7 月财政部发布的《关于修订印发〈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的通知》(财会〔2017〕22 号)	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	1, 资产负债表, 将销售商品与提供劳务相关的商品或劳务价款的预收款项重分类至合同负债。 2, 利润表, 将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的运输费列报于营业成本

其他说明:

——首次执行新收入准则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项目情况

财政部于 2017 年颁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修订)》(以下简称“新收入准则”), 公司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该准则, 对会计政策相关内容进行了调整。

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 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时, 确认收入。在满足一定条件时, 公司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 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 公司在合同开始日, 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或服务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 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 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

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 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作为合同资产列示。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作为合同负债列示。

根据新收入准则的规定, 公司选择仅对在 2020 年 1 月 1 日尚未完成的合同的累积影响数进行调整, 首次执行的累积影响金额调整首次执行当期期初(即 2020 年 1 月 1 日)的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 对 2019 年度财务报表不予调整。

——于 2020 年 1 月 1 日, 执行新收入准则对公司本期初(即 2020 年 1 月 1 日)的资产负债表影响如下: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	影响金额
因执行新收入准则, 公司将销售商品及与提供劳务相关的预收款项重分类至合同负债。	合同负债	183, 776. 26
	预收款项	-183, 776. 26

——与原收入准则相比, 执行新收入准则对 2020 年 1-6 月财务报表相关项目的影响如下: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受影响的资产负债表项目	影响金额
		2020 年 6 月 30 日
因执行新收入准则, 公司将销售商品与提供劳务相关的预收款项重分类至合同负债。	合同负债	157, 337. 76
	预收款项	-157, 337. 76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受影响的利润表项目	影响金额

		2020 年 1-6 月
因执行新收入准则,公司将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的运输费列报于营业成本。	营业成本	7,219,023.28
	销售费用	-7,219,023.28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3). 2020 年起首次执行新收入准则、新租赁准则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情况

√适用□不适用

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 月 1 日	调整数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447,552,397.40	447,552,397.40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6,451,936.40	6,451,936.40	
应收账款	92,990,169.96	92,990,169.96	
应收款项融资	70,155,561.16	70,155,561.16	
预付款项	1,375,314.06	1,375,314.06	
其他应收款	238,124.68	238,124.68	
其中: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45,562,407.99	45,562,407.99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61,931,389.87	161,931,389.87	
流动资产合计	826,257,301.52	826,257,301.52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36,239,874.54	136,239,874.54	

在建工程	48,796,039.61	48,796,039.61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10,213,896.81	10,213,896.81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308,173.18	308,173.18	
其他非流动资产	1,911,233.53	1,911,233.53	
非流动资产合计	197,469,217.67	197,469,217.67	
资产总计	1,023,726,519.19	1,023,726,519.19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21,806,899.09	21,806,899.09	
应付账款	42,030,996.23	42,030,996.23	
预收款项	183,776.26		-183,776.26
合同负债		183,776.26	183,776.26
应付职工薪酬	9,000,670.29	9,000,670.29	
应交税费	3,474,447.44	3,474,447.44	
其他应付款	1,191.35	1,191.35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5,841,097.22	15,841,097.22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92,339,077.88	92,339,077.88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9,000,000.00	9,000,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24,191,932.44	24,191,932.44	
递延所得税负债	2,046,546.98	2,046,546.98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35,238,479.42	35,238,479.42	
负债合计	127,577,557.30	127,577,557.30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85,973,400.00	85,973,4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619,938,007.55	619,938,007.55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476,614.69	-476,614.69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23,693,136.91	23,693,136.91	
未分配利润	167,021,032.12	167,021,032.12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896,148,961.89	896,148,961.89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023,726,519.19	1,023,726,519.19	

各项目调整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2020 年起首次执行新收入准则、新租赁准则追溯调整前期比较数据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5.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六、 税项

1. 主要税种及税率

主要税种及税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销售货物或提供应税劳务	16%/13%
消费税		
营业税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缴流转税税额	7%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
教育费附加及地方教育费附加	应缴流转税税额	3%、2%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江苏联瑞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15%

2. 税收优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于 2014 年 8 月 5 日通过高新技术企业资格复审，取得编号为 GF201432000514 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自 2014 年 8 月 5 日至 2017 年 8 月 5 日），并于 2017 年 11 月 17 日通过高新技术企业重新认定，取得编号为 GR201732001398 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自 2017 年 11 月 17 日至 2020 年 11 月 17 日）。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及《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公司报告期内享受 15% 的企业所得税优惠税率。

3.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18,375.30	19,624.60
银行存款	68,454,277.10	429,525,314.20
其他货币资金	8,178,286.41	18,007,458.60
合计	76,650,938.81	447,552,397.40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	-

其他说明：

无

2、交易性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3、衍生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1,074,428.29	5,469,274.40
商业承兑票据	1,228,800.00	987,600.00
商业承兑票据坏账准备	-11,516.14	-4,938.00

合计	2,291,712.15	6,451,936.40
----	--------------	--------------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16,159,339.28	12,556,868.03
商业承兑票据	-	-
合计	16,159,339.28	12,556,868.03

(4). 期末公司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适用 √不适用

(5).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303,228.29	100.00	11,516.14	0.5	2,291,712.15	6,456,874.40	100.00	4,938.00	0.08	6,451,936.40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票据	2,303,228.29	100.00	11,516.14	0.5	2,291,712.15	6,456,874.40	100.00	4,938.00	0.08	6,451,936.40
合计	2,303,228.29	/	11,516.14	/	2,291,712.15	6,456,874.40	/	4,938.00	/	6,451,936.40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票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票据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	2,303,228.29	11,516.14	0.5
合计	2,303,228.29	11,516.14	0.5

按组合计提坏账的确认标准及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6).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票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	104,961,773.99
1 年以内小计	104,961,773.99
1 至 2 年	89,935.07
2 至 3 年	
3 年以上	
3 至 4 年	
4 至 5 年	
5 年以上	
合计	105,051,709.06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单项计提		16,720.00		16,720.00		
组合计提	1,274,118.73	1,176,582.49				
合计	1,274,118.73	1,193,302.49		16,720.00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16,720.00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与公司关系	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	坏账准备余额
单位 1	非关联客户	9,840,223.87	9.37%	94,466.15
单位 2	非关联客户	8,017,053.87	7.63%	76,963.72
单位 3	持股 5%以上股东	7,568,169.65	7.20%	72,654.43
单位 4	非关联客户	7,028,330.00	6.69%	67,471.97
单位 5	非关联客户	6,545,346.00	6.23%	62,835.32
合计		38,999,123.39	37.12%	374,391.58

(6).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7).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72,685,383.16	70,716,284.33
减：其他综合收益-公允价值变动	-596,811.75	-560,723.17
合计	72,088,571.41	70,155,561.16

应收款项融资本期增减变动及公允价值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544,585.70	100.00	1,375,314.06	100.00
1 至 2 年				
2 至 3 年				
3 年以上				
合计	544,585.70	100.00	1,375,314.06	100.00

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无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无

单位	与公司关系	金额	账龄	未结算原因
单位 1	非关联方	132,361.35	1 年以内	预付采购款
单位 2	非关联方	109,149.39	1 年以内	预付采购款
单位 3	非关联方	105,000.00	1 年以内	预付软件采购款
单位 4	非关联方	29,500.00	1 年以内	预付采购款
单位 5	非关联方	28,093.80	1 年以内	预付采购款
合计		404,104.5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其他应收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284,147.41	238,124.68
合计	284,147.41	238,124.68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	--------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小计	244,147.41
1 至 2 年	
2 至 3 年	
3 年以上	40,000.00
3 至 4 年	
4 至 5 年	
5 年以上	
合计	284,147.41

(2).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代扣代缴社保	234,147.41	188,124.68
质保金和保证金	50,000.00	50,000.00
合计	284,147.41	238,124.68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艾欧史密斯(中国)热水器有限公司	质保金和保证金	30,000.00	3 年以上	10.56	
艾欧史密斯(中国)水系统有限公司	质保金和保证金	10,000.00	3 年以上	3.52	

正泰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质保金和保证金	10,000.00	1 年以内	3.52	
合计	/	50,000.00	/	17.60	

(7).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8).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9).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的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9、存货

(1). 存货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6,756,344.58		16,756,344.58	16,490,582.03	-	16,490,582.03
在产品	11,444,977.17		11,444,977.17	8,360,028.36	-	8,360,028.36
库存商品	17,758,641.51	187,526.15	17,571,115.36	17,632,361.55	214,707.98	17,417,653.57
委托加工物资	3,459,117.28		3,459,117.28	3,294,144.03	-	3,294,144.03
合计	49,419,080.54	187,526.15	49,231,554.39	45,777,115.97	214,707.98	45,562,407.99

(2). 存货跌价准备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在产品						
库存商品	214,707.98			27,181.83		187,526.15
消耗性生物资产						

合同履约成本						
合计	214,707.98			27,181.83		187,526.15

(3).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合同履约成本本期摊销金额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0、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合同资产计提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1、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2、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3、其他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合同取得成本		
应收退货成本		
待抵扣进项税	-	1,853,813.16
理财产品	465,900,000.00	160,077,576.71
合计	465,900,000.00	161,931,389.87

其他说明：

其他流动资产 2020 年 6 月 30 日余额较 2019 年 12 月 31 日余额增加 303,968,610.13 元，增幅 187.71%，主要系本期购买理财产品所致。

14、债权投资

(1). 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5、其他债权投资

(1). 其他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6、长期应收款

(1) 长期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长期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4) 转移长期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7、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18、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9、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0、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不适用

21、固定资产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181,509,856.94	136,239,874.54
固定资产清理		
合计	181,509,856.94	136,239,874.54

其他说明：

无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其他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76,802,117.45	120,492,310.38	3,292,521.58	8,247,765.40	208,834,714.81
2. 本期增加金额	5,147,544.06	45,787,202.79	1,077,032.51	436,358.62	52,448,137.98
(1) 购置	2,593.81	216,191.64	348,182.95	236,735.60	803,704.00

(2)在建工程转入	5,144,950.25	45,571,011.15	728,849.56	199,623.02	51,644,433.98
(3)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21,697.35		21,697.35
(1)处置或报废			21,697.35		21,697.35
4. 期末余额	81,949,661.51	166,279,513.17	4,347,856.74	8,684,124.02	261,261,155.44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18,127,382.72	47,631,283.16	1,741,488.97	5,094,685.42	72,594,840.27
2. 本期增加金额	1,473,562.54	5,095,997.78	198,780.91	388,117.00	7,156,458.23
(1) 计提	1,473,562.54	5,095,997.78	198,780.91	388,117.00	7,156,458.23
3. 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或报废					
4. 期末余额	19,600,945.26	52,727,280.94	1,940,269.88	5,482,802.42	79,751,298.50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或报废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	62,348,716.25	113,552,232.23	2,407,586.86	3,201,321.60	181,509,856.94

值					
2. 期初账面价值	58,674,734.73	72,861,027.22	1,551,032.61	3,153,079.98	136,239,874.54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适用 √不适用

(5).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六厂厂房	10,698,647.03	办理产权资料尚在准备之中
东海路门卫室	83,100.00	计划重建
制氧控制室	502,216.89	办理产权资料尚在准备之中
制氧车间	2,653,113.11	办理产权资料尚在准备之中
高压配电室	863,636.36	办理产权资料尚在准备之中
七厂一车间厂房	16,515,643.86	办理产权资料尚在准备之中
七厂制氧车间	3,342,768.61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清理

□适用 √不适用

22、在建工程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26,376,207.38	48,796,039.61
工程物资		
合计	26,376,207.38	48,796,039.61

其他说明:

无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在建工程	26,376,207.38		26,376,207.38	48,796,039.61		48,796,039.61
合计	26,376,207.38		26,376,207.38	48,796,039.61		48,796,039.61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	资金来源
硅微粉生产基地项目	95,244,700.00	43,123,539.26	8,296,597.54	49,073,658.38		2,346,478.42	79.09%	79.09%				募集资金
硅微粉生产线智能化升级及产能扩建项目	44,012,200.00	-	12,929.69	12,929.69	-	-	81.73%	81.73%	687,305.49			募集资金
高流动性高填充熔融硅微粉产能扩建项目	44,094,600.00		3,549,491.10			3,549,491.10	8.05%	8.05%				募集资金
其他		5,672,500.35	1,062,061.44	2,376,085.34		4,358,476.45						
合计	183,351,500.00	48,796,039.61	12,921,079.77	51,462,673.41		10,254,445.97	/	/	687,305.49	/	/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工程物资

适用 不适用

23、生产性生物资产**(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4、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5、使用权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6、无形资产**(1). 无形资产情况**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14,194,633.20		5,689,663.85		19,884,297.05
2. 本期增加 金额					
(1) 购置					
(2) 内部研 发					
(3) 企业合 并增加					
3. 本期减少 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14,194,633.20		5,689,663.85		19,884,297.05
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4,264,409.07		5,405,991.17		9,670,400.24
2. 本期增加 金额	141,814.68		16,793.10		158,607.78
(1) 计提	141,814.68		16,793.10		158,607.78

3. 本期减少 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4,406,223.75		5,422,784.27		9,829,008.02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 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 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 价值	9,788,409.45		266,879.58		10,055,289.03
2. 期初账面 价值	9,930,224.13		283,672.68		10,213,896.81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 0%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7、开发支出

适用 不适用

28、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适用 不适用

(2). 商誉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 说明商誉减值测试过程、关键参数（例如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的预测期增长率、稳定期增长率、利润率、折现率、预测期等，如适用）及商誉减值损失的确认方法

适用 不适用

(5). 商誉减值测试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9、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30、递延所得税资产/ 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187,526.15	28,128.92	214,707.98	32,206.19
信用减值准备	2,462,217.36	369,332.60	1,279,056.73	191,858.51
应收款项融资公允价值	596,811.75	89,521.76	560,723.17	84,108.48
合计	3,246,555.26	486,983.28	2,054,487.88	308,173.18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资产评估增值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固定资产加速折旧	43,865,268.77	6,579,790.31	13,643,646.53	2,046,546.98
合计	43,865,268.77	6,579,790.31	13,643,646.53	2,046,546.98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适用 不适用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1、其他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合同取得成本						
合同履约成本						
应收退货成本						
合同资产						
预付设备款	6,445,589.93		6,445,589.93	1,911,233.53		1,911,233.53
合计	6,445,589.93		6,445,589.93	1,911,233.53		1,911,233.53

其他说明:

无

32、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3、交易性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4、衍生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5、应付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商业承兑汇票		149,550.00
银行承兑汇票	21,303,052.10	21,657,349.09
合计	21,303,052.10	21,806,899.09

本期末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总额为 0 元。

36、应付账款**(1). 应付账款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账款	35,293,927.70	42,030,996.23
合计	35,293,927.70	42,030,996.23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7、预收款项**(1). 预收账款项列示**

□适用 √不适用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8、合同负债**(1). 合同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款项	157,337.76	183,776.26
合计	157,337.76	183,776.26

(2).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9、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9,000,670.29	19,738,682.27	21,013,179.27	7,726,173.29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	202,816.66	202,816.66	
三、辞退福利	-	495,220.00	495,220.00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			
合计	9,000,670.29	20,436,718.93	21,711,215.93	7,726,173.29

(2). 短期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9,000,670.29	16,899,121.51	18,887,555.60	7,012,236.20
二、职工福利费	-	1,137,830.02	1,137,830.02	
三、社会保险费	-	382,819.48	382,819.48	
其中：医疗保险费	-	304,062.70	304,062.70	
工伤保险费	-	7,946.70	7,946.70	
生育保险费	-	70,810.08	70,810.08	
四、住房公积金	-	468,662.70		468,662.70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	850,248.56	604,974.17	245,274.39
六、短期带薪缺勤				
七、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合计	9,000,670.29	19,738,682.27	21,013,179.27	7,726,173.29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196,703.36	196,703.36	
2、失业保险费		6,113.30	6,113.30	
3、企业年金缴费				
合计		202,816.66	202,816.66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0、应交税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985,758.67	
消费税		
营业税		
企业所得税	-588,346.07	3,010,119.31
个人所得税	1,197,714.70	26,658.83
城市维护建设税	81,233.85	1,676.80
其他	409,256.08	435,992.50
合计	2,085,617.23	3,474,447.44

其他说明：

无

41、其他应付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54,285.31	1,191.35
合计	54,285.31	1,191.35

其他说明：

无

应付利息

适用 不适用

应付股利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押金		
其他	54,285.31	1,191.35
合计	54,285.31	1,191.35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2、持有待售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3、1 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	15,841,097.22
1 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		
1 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1 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合计	-	15,841,097.22

其他说明：

公司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已于 2020 年 1 月份还款, 期末无余额。

44、其他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5、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	9,000,000.00
抵押借款		
保证借款		
信用借款		
合计	-	9,000,000.00

长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公司质押长期借款已于 2020 年 1 月份还款, 期末无余额。

其他说明, 包括利率区间：

适用 不适用

46、应付债券

(1). 应付债券

适用 不适用

(2). 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3). 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转股条件、转股时间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其他金融工具说明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金融工具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依据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7、租赁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8、长期应付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专项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49、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适用 不适用

50、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51、递延收益

递延收益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24,191,932.44	2,400,000.00	1,223,612.95	25,368,319.49	
合计	24,191,932.44	2,400,000.00	1,223,612.95	25,368,319.49	/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期计入其他收益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2006 年度省科技成果转化专项资金	2,395,833.32			479,166.67		1,916,666.66	资产相关
2008 年度省级现代服务业(软件产业)发展专项引导资金	410,000.24			34,166.67		375,833.58	资产相关
2012 年度省工业和信息产业转型升级专项引导资金	306,930.57			23,916.67		283,013.91	资产相关
连云港市 2011 年第二批科技发展计划(市级科技成果转化)和科技经费	399,999.96			33,333.34		366,666.63	资产相关
2013 年度第一批市工业企业技术改造专项资金	900,000.00			75,000.00		825,000.00	资产相关

2013 年度第二批市工业企业技术改造专项资金	279,999.94			23,333.34		256,666.61	资产相关
2013 年省级企业创新与成果转化专项资金(第一批)	1,629,166.72			95,833.34		1,533,333.39	资产相关
2014 年度省工业和信息产业转型升级专项引导资金(第一批)	406,583.36			23,916.67		382,666.70	资产相关
2014 年度第二批市工业企业技术改造专项资金	388,888.95			29,166.67		359,722.29	资产相关
2014 年市级国家创新型城市建设项目资金(第三批)	216,666.71			12,500.00		204,166.71	资产相关
2015 年度第一批科技发展计划(科技成果转化)和经费指标	532,638.87			27,083.34		505,555.54	资产相关
2015 年省级重点研发专项资金(第三批)	475,277.75			24,166.67		451,111.09	资产相关
2016 年度省级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专项资金	4,588,888.88	2,400,000.00		316,091.98		6,672,796.91	资产相关
海州区 2018 年度工业企业技术改造专项资金	261,057.17			12,048.76		249,008.42	资产相关

设备补助							
财政局 2018 年第二 批省级工业和 信息产业升级 专项资金	2,000,000.00			13,888.89		1,986,111.11	资产相关
2019 年省 科技成果转换 专项资金	9,000,000.00					9,000,000.00	资产相关
合计	24,191,932.44	2,400,000.00		1,223,612.95		25,368,319.49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2、其他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53、股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85,973,400.00						85,973,400.00

其他说明：

无

54、其他权益工具

(1)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权益工具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以及相关会计处理的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5、资本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619,938,007.55			619,938,007.55
其他资本公积				
合计	619,938,007.55			619,938,007.55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无

56、库存股

□适用 √不适用

57、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金额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留存收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中：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								

值变动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476,614.69	-36,088.58			-5,413.27	-30,675.31	-507,290.00
其中：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76,614.69	-36,088.58			-5,413.27	-30,675.31	-507,290.00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476,614.69	-36,088.58			-5,413.27	-30,675.31	-507,290.00

其他说明，包括对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转为被套期项目初始确认金额调整：
无

58、专项储备

适用 不适用

59、盈余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23,693,136.91			23,693,136.91
任意盈余公积				
储备基金				
企业发展基金				
其他				
合计	23,693,136.91			23,693,136.91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无

60、未分配利润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上年度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167,021,032.12	115,270,750.85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167,021,032.12	115,270,750.85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42,766,354.50	74,694,979.19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7,469,497.92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应付普通股股利	42,986,700.00	15,475,200.00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期末未分配利润	166,800,686.62	167,021,032.12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6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70,564,457.66	97,569,739.77	144,498,206.96	77,414,296.14
其他业务	206,894.29	72,324.06	873,966.09	154,538.92
合计	170,771,351.95	97,642,063.83	145,372,173.05	77,568,835.06

(2). 合同产生的收入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2、税金及附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消费税	-	-
营业税	-	-
城市维护建设税	393,529.49	625,388.19
教育费附加	281,092.49	446,705.87
资源税	-	-
房产税	308,839.21	219,532.34
土地使用税	367,163.06	367,163.10
车船使用税	-	-
印花税	62,021.02	66,592.50
合计	1,412,645.27	1,725,382.00

其他说明：

无

63、销售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运输费	-	6,540,845.64
职工薪酬	632,823.27	619,513.13
业务招待费	1,607,986.58	1,815,525.00
差旅费	316,425.36	552,538.12
包装费	188,624.52	343,454.59
办公费	175,231.40	102,058.02
其他	335,946.07	299,932.28
合计	3,257,037.20	10,273,866.78

其他说明：

本期运输费按新收入会计准则重分类至主营业务成本 7,219,023.28 元。

64、管理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9,650,537.14	6,918,694.16
折旧费	888,319.73	598,139.98
办公费	562,982.19	687,763.12

咨询费	938,866.95	515,590.57
业务招待费	377,975.00	413,795.40
差旅费	182,677.87	844,890.96
维修费	92,908.83	88,328.19
无形资产摊销	158,607.78	154,934.52
其他	1,407,646.94	257,749.17
合计	14,260,522.43	10,479,886.07

其他说明：

无

65、研发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材料费	3,795,681.44	2,865,585.86
工资及福利费	2,526,498.01	1,431,971.01
能源费	2,145,681.67	1,426,985.80
差旅费	38,315.99	106,329.97
其他	1,384,143.18	443,000.31
合计	9,890,320.29	6,273,872.95

其他说明：

无

66、财务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156,356.72	797,042.76
减：利息收入	-867,365.25	-310,555.68
汇兑损益	-161,099.05	-199,931.45
其他	128,291.58	42,126.68
合计	-743,816.00	328,682.31

其他说明：

无

67、其他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项目经费补贴	1,278,573.32	1,457,740.05
合计	1,278,573.32	1,457,740.05

其他说明：

无

68、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		
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其他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持有至到期投资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4,380,837.35	327,110.96
合计	4,380,837.35	327,110.96

其他说明：

本期投资收益增加，主要系公司利用闲置的资金进行理财取得收益增加。

69、净敞口套期收益

适用 不适用

70、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适用 不适用

71、信用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债权投资减值损失		
其他债权投资减值损失		
长期应收款坏账损失		

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应收款坏账损失	-1,199,880.63	-226,811.30
合计	-1,199,880.63	-226,811.30

其他说明：

无

72、资产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坏账损失		
二、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	27,181.83	-75,885.72
三、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		
四、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损失		
五、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六、工程物资减值损失		
七、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八、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损失		
九、油气资产减值损失		
十、无形资产减值损失		
十一、商誉减值损失		
十二、其他		
合计	27,181.83	-75,885.72

其他说明：

无

73、资产处置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处置固定资产收益	4,000.00	1,811.81
合计	4,000.00	1,811.81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4、营业外收入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无形资产处置利得			
债务重组利得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利得			
接受捐赠			
政府补助	211,400.00	637,300.00	211,400.00
其他	21,784.62	60,429.51	21,784.62
合计	233,184.62	697,729.51	233,184.62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助项目	本期发生金额	上期发生金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2019 年度上半年市级重点产业奖励政策兑现（工信类）项目资金	111,400.00		与收益相关
2019 年国家创新型城市建设政策等奖励资金	1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博士后基地奖励款（区）		5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18 年度重点产业奖励政策兑现（新材料类）项目资金		587,300.00	与收益相关
合计	211,400.00	637,300.00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5、营业外支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1,463.94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1,463.94	
无形资产处			

置损失			
债务重组损失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失			
对外捐赠	512,480.00	22,000.00	512,480.00
其他		13,167.67	
合计	512,480.00	36,631.61	512,480.00

其他说明：

无

76、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2,140,661.52	5,377,230.76
递延所得税费用	4,356,979.40	295,453.71
合计	6,497,640.92	5,672,684.47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49,263,995.42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7,389,599.31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220,702.64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研发费加计扣除的影响	-1,112,661.03
所得税费用	6,497,640.92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7、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详见附注七、57 其他综合收益

78、现金流量表项目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政府补助	2,611,400.00	2,968,074.63
利息收入	893,353.17	310,555.68
其他	8,568.84	
合计	3,513,322.01	3,278,630.3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运输费	7,219,023.28	6,540,845.64
业务招待费	1,985,961.58	2,229,320.40
差旅费	499,103.23	1,397,429.08
咨询费	938,866.95	515,590.57
办公费	738,213.59	789,821.14
维修费	92,908.83	88,328.19
其他	4,288,143.19	1,354,608.16
合计	15,762,220.65	12,915,943.18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回到期的结构性存款	-	43,000,000.00
合计	-	43,000,000.00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4).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购买结构性存款	-	43,000,000

合计	-	43,000,000
----	---	------------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5).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回票据保证金	2,132,254.36	-
合计	2,132,254.36	-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6).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票据、信用证保证金	4,020,991.05	846,671.64
支付相关中介服务费	1,900,000.00	93,094.36
合计	5,920,991.05	939,766.00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79、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42,766,354.50	35,194,027.11
加：资产减值准备	-27,181.83	75,885.72
信用减值损失	1,199,880.63	226,811.30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7,156,458.23	6,069,110.86
使用权资产摊销		
无形资产摊销	158,607.78	154,934.52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	-4,000.00	-1,811.81

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463.94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92,053.80	579,519.38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4,380,837.35	-327,110.96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78,810.10	-24,635.75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4,533,243.33	320,089.46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696,328.23	7,075,103.36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6,598,918.25	-18,205,177.96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0,327,067.87	5,607,778.92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1,347,590.38	36,745,988.09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68,472,652.40	63,636,426.30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429,544,938.80	77,803,918.34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61,072,286.40	-14,167,492.04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68,472,652.40	429,544,938.80
其中：库存现金	18,375.30	19,624.60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68,454,277.10	429,525,314.20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		

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8,472,652.40	429,544,938.80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0、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期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1、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8,178,286.41	银行承兑汇票、信用证保证金
应收票据		
存货		
固定资产	5,547,082.15	借款和开立银行承兑汇票抵押
无形资产	3,348,422.87	借款和开立银行承兑汇票抵押
合计	17,073,791.43	/

其他说明：

无

82、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	-	
其中：美元	584,883.48	7.0795	4,140,682.60
日元	33,851,178.00	0.065808	2,227,678.32
应收账款	-	-	
其中：美元	888,033.60	7.0795	6,286,833.87
日元			
长期借款	-	-	

其中：美元			
欧元			
港币			

其他说明：

无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3、套期

适用 不适用

84、政府补助

1. 政府补助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金额	列报项目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
2016 年度省级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专项资金	2,400,000.00	递延收益/其他收益	82,758.64
2019 年度上半年市级重点产业奖励政策兑现（工信类）项目资金	111,400.00	营业外收入	111,400.00
2019 年国家创新型城市建设政策等奖励资金	100,000.00	营业外收入	100,000.00
连云港劳动就业管理处稳岗补贴	54,960.37	其他收益	54,960.37

2. 政府补助退回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85、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3、反向购买

适用 不适用

4、 处置子公司

是否存在单次处置对子公司投资即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且在本期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5、 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九、 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适用 不适用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适用 不适用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适用 不适用

3、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适用 不适用

4、 重要的共同经营

适用 不适用

5、 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 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应收款、应付票据、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长期借款。

十一、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交易性金融资产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债务工具投资				
（2）权益工具投资				
（3）衍生金融资产				
2.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债务工具投资				
（2）权益工具投资				
（二）其他债权投资		72,088,571.41		72,088,571.41
（三）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四）投资性房地产				
1. 出租用的土地使用权				
2. 出租的建筑物				
3. 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				
（五）生物资产				
1. 消耗性生物资产				
2. 生产性生物资产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72,088,571.41		72,088,571.41
（六）交易性金融负债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其中：发行的交易性债券				
衍生金融负债				
其他				
2.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持有待售资产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5、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适用 不适用

6、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适用 不适用

7、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适用 不适用

9、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二、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4、其他关联方情况**适用 不适用**5、关联交易情况****(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广东生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硅微粉/氧化铝粉/受托加工	20,159,947.36	23,945,606.44
常熟生益科技有限公司	硅微粉	4,098,363.17	4,196,206.63
苏州生益科技有限公司	硅微粉	3,582,404.42	3,351,426.77
陕西生益科技有限公司	硅微粉	2,804,227.87	4,374,443.60
江西生益科技有限公司	硅微粉	1,044,899.11	-
生益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硅微粉	257,886.92	208,822.29
江苏生益特种材料有限公司	硅微粉	124,601.77	-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适用 不适用**(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本公司受托管理/承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托管/承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委托管理/出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管理/出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适用 不适用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120.63	104.02

(8). 其他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广东生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7,568,169.65	72,654.43	4,861,902.00	36,950.46
应收款项融资	广东生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690,551.66	15,223.74	4,293,220.24	21,466.10

应收账款	常熟生益科技有限公司	2,618,546.40	25,138.05	2,151,459.56	16,351.09
应收款项融资	常熟生益科技有限公司	2,160,000.00	9,134.80	3,285,563.17	16,427.82
应收账款	苏州生益科技有限公司	2,505,613.00	24,053.88	2,577,873.02	19,591.83
应收款项融资	苏州生益科技有限公司	2,007,955.40	9,656.89	2,942,693.05	14,713.47
应收账款	陕西生益科技有限公司	1,936,394.11	18,589.38	1,096,407.75	8,332.70
应收款项融资	陕西生益科技有限公司	1,154,445.27	10,755.92	-	-
应收账款	江西生益科技有限公司	806,208.00	7,739.60	1,720,944.00	13,079.17
应收款项融资	江西生益科技有限公司	533,826.50	1,159.42	-	-
应收账款	生益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111,120.00	1,066.75	129,547.40	984.56
应收账款	江苏生益特种材料有限公司	140,800.00		-	-

(2). 应付项目

□适用 √不适用

7、关联方承诺

□适用 √不适用

8、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三、股份支付**1、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四、 承诺及或有事项**1、 重要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或有事项**(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五、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1、 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利润分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拟分配的利润或股利	42,986,700.00
经审议批准宣告发放的利润或股利	42,986,700.00

3、 销售退回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六、 其他重要事项**1、 前期会计差错更正****(1). 追溯重述法**

□适用 √不适用

(2). 未来适用法

□适用 √不适用

2、 债务重组

□适用 √不适用

3、资产置换

(1).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适用 不适用

(2). 其他资产置换

适用 不适用

4、年金计划

适用 不适用

5、终止经营

适用 不适用

6、分部信息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七、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7).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其他应收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2). 按款项性质分类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8).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9).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合同产生的收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八、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4,000.00	七、73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489,973.32	七、67 和七、74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490,695.38	七、74 和七、75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4,380,837.35	七、68
所得税影响额	-809,489.29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合计	4,574,626.00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	每股收益
-------	---------	------

	收益率 (%)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4.70%	0.50	0.5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4.20%	0.44	0.44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十一节 备查文件目录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公司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告
	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文及公告的原稿

董事长：李晓冬

董事会批准报送日期：2020 年 8 月 25 日

修订信息

适用 不适用